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立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秋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飞鹏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8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东旭集团	指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宝石集团	指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东旭光电、公司、本公司	指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旭（营口）	指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旭虹光电	指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光电	指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3 年非公开募投项目"平板显示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
芜湖装备	指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东旭（昆山）	指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2015 年非公开募投项目"第 5 代 TFT-LCD 用彩色滤光片（CF）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
东旭建设	指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旭福	指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非公开募投项目"建设第 8.5 代 TFT-LCD 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
福州光电	指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非公开募投项目"建设第 8.5 代 TFT-LCD 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
东旭财务公司	指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上海碳源汇谷	指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旭碳新材	指	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明朔科技	指	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腾达光学	指	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申龙客车	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标的企业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深天马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TFT-LCD	指	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Thin Film Transistor 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英文缩写
LTPS	指	低温多晶硅技术, "Low Temperature Poly-silicon"的英文缩写
AMOLED	指	主动式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的英文缩写
玻璃基板	指	一种表面极其平整的薄玻璃片, 是构成液晶显示器件的一个基本部件, 是平板显示产业的关键基础材料之一, 玻璃基板可以按照尺寸划分为不同世代, 世代越高, 尺寸越大。
G5 玻璃基板	指	第 5 代玻璃基板, 尺寸为 1100 mm×1300 mm
G6 玻璃基板	指	第 6 代玻璃基板, 尺寸为 1500 mm×1850 mm
G8.5 玻璃基板	指	第 8.5 代玻璃基板, 尺寸为 2200 mm×2500 mm
光学膜片	指	泛指扩散、反射、棱镜、复合棱镜等光学类膜片的统称, 主要应用于 TFT LCD 背光源
彩色滤光片	指	液晶面板实现彩色化显示的关键原材料, 英文"Color Filter", 简称"彩膜"、"CF"
石墨烯材料	指	泛指与石墨烯相关的、不多于 10 个碳原子层的二维碳材料
盖板玻璃	指	加之于手机、平板电脑等显示屏外, 用于对触摸屏的触控模组、显示屏和非触摸屏的显示屏进行保护的透明玻璃镜片
新能源客车	指	采用新型动力系统, 完全或者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客车, 包括纯电动客车和燃料电池客车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旭光电、东旭 B	股票代码	000413、200413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东旭光电、东旭 B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旭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unghsu Opto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unghsu Optoelectron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立鹏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昕	王青飞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临 5 院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临 5 院
电话	010-68297016	010-68297016
传真	010-68297016	010-68297016
电子信箱	gongxin_dx@126.com	wangqingfei@dong-xu.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129,851,790.88	4,641,285,527.91	4,876,438,604.10	12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8,296,089.08	635,855,750.37	637,480,381.47	3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1,345,478.77	559,990,548.41	564,088,026.98	4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617,287.66	-1,414,361,686.97	-1,364,949,813.78	106.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3	0.13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3	0.13	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2.84%	2.73%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66,693,831,497.63	67,683,329,226.91	68,610,779,546.18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213,233,914.18	30,922,796,455.46	30,949,718,542.41	0.8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4,826.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668,918.0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923,452.07	投资理财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484,20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555,668.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35,849.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4,248.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87,734.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52,164.99	
合计	46,950,610.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及新能源汽车制造综合服务商。在以光电显示材料为代表的新材料领域，公司拥有中国第一、全球第四的液晶玻璃基板生产能力，同时横向布局盖板玻璃原片、曲面盖板玻璃、光学膜片、彩色滤光片、蓝宝石等其他核心光电显示材料，光电显示材料产业集群优势突出；公司石墨烯材料产业化应用方兴未艾，是公司新材料业务的延伸与重要补充。高端装备制造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成套玻璃基板生产装备具有较强的技术溢出效应，业务已外延拓展至众多领域，是公司重要的收入及利润来源。新能源汽车领域，公司以申龙客车为载体，大力推进新能源客车及物流车的产业发展，全国布局多个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致力于将新能源汽车业务打造成为公司新的战略增长级。

一、新材料业务体系

1、玻璃基板原片业务

液晶玻璃基板是液晶显示面板上游的核心原材料，制造工艺要求极高。公司基于在液晶玻璃基板成套生产设备领域的突破，率先打破国际垄断，实现了液晶玻璃基板的国产化。目前，公司拥有郑州、石家庄、芜湖、福州、营口五大液晶玻璃基板生产基地，全面覆盖了G5、G6和G8.5代（兼容G8.6代）TFT-LCD液晶玻璃基板产品，公司至今已拥有20余条液晶玻璃基板产线，量产产能稳居国内第一、全球第四。

盖板玻璃用于保护触控模组和显示屏，公司在四川绵阳拥有先进浮法盖板玻璃基板原片产线，具备国内第一、全球第三的高铝盖板玻璃基板原片产能和业绩，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同时掌握溢流熔融法和浮式法两种玻璃基板原片规模化生产工艺的企业。

2、其他显示材料业务

为增强显示材料业务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公司采取产业链横向延伸策略，自2015年起，先后布局了盖板玻璃原片、曲面盖板玻璃、光学膜片、彩色滤光片、蓝宝石等业务，业务结构得以优化、产业集群效应显现。曲面盖板玻璃具有轻薄、透明洁净、抗指纹、防眩光、耐候性佳等优点，能够提升智能终端产品外观新颖性，带来出色的触控手感；公司光学膜片涵盖扩散、反射、棱镜、复合棱镜等细分领域，主要应用于TFT LCD背光源；彩色滤光片是液晶显示器彩色化的关键组件，公司主要产品为G5代彩色滤光片；蓝宝石广泛应用于LED衬底材料及光学元件等领域，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2英寸和4英寸的LED衬底产品。

3、石墨烯材料产业化应用

石墨烯具有优异的光学、电学、热学、力学特性，在材料学、能源等方面具有重要的应用前景，被认为是一种革命性的新材料。公司石墨烯材料产业化应用走在行业前列，已经形成石墨烯基锂离子电池、石墨烯照明、石墨烯电热、石墨烯防腐涂料四大系列石墨烯材料产业化应用产品，部分产品已实现批量供货，并远销海外，一带一路沿线多个国家成为公司石墨烯产品的主要市场。布局石墨烯新材料，是对公司未来长远发展的战略性投入，能够契合未来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方向，有着较大的增长潜力及市场空间。

二、高端装备制造业务

得益于公司自主研发突破国外封锁，打通玻璃基板生产中技术含量最高的前段设备所奠定的坚实基础，在国内工业制造由设备替代人工、满足智能高效生产的大背景下，公司高端装备及技术服务业务持续发力。公司高端装备业务目前主要采用集成化模式，业务主要涉及光电显示材料、半导体领域的清洗、研磨、检测、切割、贴合、自动化物流等高端装备及相应的技术服务、控制系统以及专用设备等定制化产品供应，拥有大批在智能化领域有需求的大型集团客户。

三、新能源汽车业务

公司从事高端装备制造业近20年，从技术到管理，从资金到人才，都具备强大的溢出能力。自公司2017年通过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申龙客车100%股权以来，依托上市公司平台，公司从技术、管理、市场、资源等多方面对申龙客车提供支持，与申龙客车发挥了产业协同效应，丰富了公司现有产业结构，快速抢占了新能源客车及物流车领域行业先机。公司上半年累计销售2072台客车，同比增长17.53%，其中新能源客车1696台，占总销售台数的82%，新能源客车销量同比增长33%。新能源汽车业务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

四、其他业务体系

1、电子通讯产品业务

为解决我国“缺芯少屏”的产业困局，公司通过整合大量客户资源及光电显示材料销售渠道，努力实现光电显示材料及相关配件的行业整合与协同。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液晶显示模组、存储芯片等产品的进出口渠道，努力开拓物联网设备的供销渠道，逐步完善报关、仓储、物流等环节，针对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2、建筑安装业务

作为公司传统业务，建筑安装业务在协助公司生产基地建设、维护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降低了公司的各项工程建设成本。同时，作为主营业务的补充，随着国内工业化、城镇化的不断发展，建筑安装业务近年来为公司贡献了一定的收入和利润。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与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与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与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产线投资建设形成。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在《2017年年度报告》中已披露了五项核心竞争力，分别是“强大的自主研发及创新能力优势”、“核心光电显示材料的规模优势”、“内生与外延的产业链整合优势”、“各业务板块互相借力的协同性优势”、“高效管理及决策机制优势”，2018年上半年，公司上述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得到巩固和深化，并无其他明显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是东旭光电砥砺前行的一年。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的带领下，以及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上半年公司围绕既定战略布局，积极优化产业结构，深化现有产品市场格局，大力推进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及新能源汽车等核心业务的发展，使各项业务取得了平稳较快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30亿元，较2017年上半年增长128.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11亿元，较2017年上半年增长43.83%。

2018年上半年，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具体如下：

1、产品升级，高世代玻璃基板产线业绩贡献力度提升

近年来，面板与玻璃基板大尺寸、高世代已成为行业趋势，公司液晶玻璃基板产品覆盖G5、G6、G8.5代三类产品，能够向下游面板客户提供品类齐全的高品质玻璃基板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福州两条G8.5高世代玻璃基板产线运营情况良好，产销两旺，使得公司高世代玻璃基板产品市场占有率得到提升，公司玻璃基板产品结构得到优化。随着未来公司高世代玻璃基板募投项目的持续推进及公司在OLED显示用玻璃基板方面的技术积累，公司在玻璃基板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将得到提升。

2、布局曲面盖板玻璃，快速形成有效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以旭虹光电为实施主体的“曲面显示用盖板玻璃生产项目”进展顺利，已形成年产500万片产能，并批量向客户供货。公司曲面盖板玻璃具有可弯曲、轻薄、透明洁净、抗指纹、防眩光、耐候性佳等特点，适用于柔性显示领域，是公司顺应OLED柔性显示屏趋势所采取的有力举措之一。同时，旭虹光电的高铝盖板玻璃基板原片产线自2017年10月正式纳入公司新材料产业体系后，通过大力开拓终端用户，拓宽生产工艺带，优化销售品种结构，市场销售屡创新高，成为公司新材料业务增长的有效增长点。

3、协同发展，光学膜片、彩色滤光片、蓝宝石业务持续推进

报告期内腾达光学光学膜片业务及江苏吉星蓝宝石业务取得较快增长，依托腾达光学与江苏吉星光电显示材料的配套供应，增强了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粘合度。公司2017年12月已建成第一条第5代TFT-LCD用彩色滤光片生产线，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彩色滤光片产线的调试、客户开拓、样品认证工作，目前已获取龙腾光电等客户产品订单。彩色滤光片实现批量供货，有助于提高现有G5液晶玻璃基板产品的附加值。

4、斩获大订单，石墨烯材料产业化应用取得新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旭碳新材、明朔科技及碳源汇谷与15家下游石墨烯材料运用企业签署了《石墨烯应用产品战略合作伙伴协议书》，就公司石墨烯电热产品、石墨烯路灯产品、石墨烯防腐涂料等产品进行拓展及销售，合计签约金额达到61,000万元。公司石墨烯材料产业化应用渐入佳境，方兴未艾，将成为公司新材料业务体系的重要补充。另外，碳源汇谷“锂离子二次电池（TanYuanG18650）”项目凭借高品质低成本单层石墨烯的宏观批量生产技术，经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认定办公室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入选2018年第一批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5、稳步发展，高端装备业务持续发力

近年来，在国内工业制造由设备替代人工、满足智能高效生产的大背景下，公司高端装备业务稳步拓展、持续发力，逐步面向国内高端客户供应光电显示材料装备、半导体装备及其他通用化设备。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国内面板及半导体产线投资热潮，持续与京东方、华星光电、维信诺等在智能化应用领域有需求的集团客户签订装备业务订单，并积极开拓半导体领域高端装备市场。伴随着国内半导体产线投资加速，半导体装备业务市场空间广阔。公司将努力把半导体领域高端装备市场拓展成为公司高端装备业务的又一增长点，为公司高端装备业务的稳步发展提供新动力。

6、产业升级，收购智能机器人平台公司

智能制造是公司高端装备业务产业升级的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实现了公

司高端装备制造业务向智能平台机器人领域的延伸。下一步，公司将结合自身强大的制造业产业化基础，融合先进的智能制造技术，优化公司现有成套设备的智能化场景应用能力，提升公司在高端装备业务领域的竞争力，提升公司整体业务协同效应，实现公司高端装备业务的产业升级。

7、再下一城，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落户江苏

报告期内，公司为充分把握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机遇，加速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产业布局，依托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方面的技术优势以及宿迁市人民政府的区位和投资环境优势，公司与宿迁市政府签订了《新能源汽车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就公司在宿迁市投资30亿元建设年产5,000辆新能源客车和50,000辆新能源物流专用车生产基地项目达成合作协议。自此，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已完成在华东、华西、华南、华北的产业布局，待上述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建成投产，公司将成为全国范围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新能源汽车制造商。

8、步步为营，建筑安装业务及电子通讯业务协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建筑安装业务在地下综合管廊、市政基础设施、海绵城市、智慧城市等领域以较强的综合实力及多种灵活的业务模式中标了一系列工程业务订单，为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增长做出了应有的贡献；电子通讯业务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补充，报告期内继续快速增长，为增加公司产业协同性，扩大公司业务规模起到积极作用。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129,851,790.88	4,876,438,604.10	128.24%	主要是业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9,021,989,897.09	3,473,962,810.22	159.70%	主要是业务增长相应的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93,892,692.42	42,456,252.57	121.15%	主要是业务增长相应的运费等费用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389,977,702.76	229,378,673.33	70.01%	主要是业务增长相应的房屋水电等费用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395,227,116.30	368,191,927.63	7.34%	
所得税费用	282,130,776.24	191,513,884.53	47.32%	主要是本期业务增长所致。
研发投入	125,155,597.43	62,869,570.14	99.07%	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7,287.66	-1,364,949,813.78	10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557,972.96	-1,088,549,503.22	-5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2,134,104.87	-629,365,921.93	-232.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1,727,390.78	-3,074,153,558.61	-19.44%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电显示材料	2,162,239,379.37	1,693,307,933.68	21.69%	83.71%	118.34%	-12.42%
成套装备与技术	3,665,532,801.81	2,886,526,928.27	21.25%	49.79%	93.31%	-17.73%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	22,186,020.97	9,070,660.39	59.12%	3,911.09%	4,162.41%	-2.41%
新能源汽车	1,022,266,461.81	819,614,476.46	19.82%			
建筑安装	1,555,645,862.34	1,500,887,029.86	3.52%	164.78%	167.26%	-0.89%
电子通讯产品	1,571,252,619.47	1,538,031,287.70	2.11%	139.47%	139.55%	-0.03%
分产品						
光电显示材料	2,162,239,379.37	1,693,307,933.68	21.69%	83.71%	118.34%	-12.42%
成套装备及服务	3,665,532,801.81	2,886,526,928.27	21.25%	49.79%	93.31%	-17.73%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	22,186,020.97	9,070,660.39	59.12%	3,911.09%	4,162.41%	-2.41%
新能源汽车	1,022,266,461.81	819,614,476.46	19.82%			
建筑安装	1,555,645,862.34	1,500,887,029.86	3.52%	164.78%	167.26%	-0.89%
电子通讯产品	1,571,252,619.47	1,538,031,287.70	2.11%	139.47%	139.55%	-0.03%
分地区						
中国大陆	8,842,543,603.09	7,343,203,923.92	16.96%	96.95%	136.13%	-13.78%
港澳台	1,091,131,396.31	1,058,509,705.07	2.99%	188.36%	191.85%	-1.16%
国外	65,448,146.37	45,724,687.36	30.14%	67,938.20%	106,337.97%	-25.20%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108,362,056.52	9.21%	政府补助等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794,597,055.80	35.68%	27,456,759,768.86	40.02%	-4.34%	
应收账款	9,937,647,168.77	14.90%	7,873,419,684.42	11.48%	3.42%	
存货	4,210,883,497.85	6.31%	4,914,482,277.21	7.16%	-0.85%	
投资性房地产	66,930,130.01	0.10%	58,229,439.86	0.08%	0.02%	
长期股权投资	2,142,476,783.38	3.21%	2,130,640,158.90	3.11%	0.10%	
固定资产	10,938,598,162.98	16.40%	11,378,564,235.15	16.58%	-0.18%	
在建工程	5,387,496,213.47	8.08%	3,663,486,639.90	5.34%	2.74%	
短期借款	6,812,784,698.87	10.22%	5,712,826,382.20	8.33%	1.89%	
长期借款	3,823,532,289.32	5.73%	5,209,726,250.77	7.59%	-1.86%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如下：

- (1)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总额 2,351,663,690.33 元，主要为定期存款和票据保证金；
- (2) 期末10,433,568,773.5元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及融资租赁标的物；
- (3) 期末350,282,096.92 元无形资产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 (4) 期末1,210,207,009.84 元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 (5) 期末66,930,130.01元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148,450,556.06	6,175,411,729.77	-49.0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玻璃基板	收购	195,000,000.00	65.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玻璃基板	完成	0.00	-9,555,668.76	否	2018年06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高端智能装备	收购	157,750,000.00	67.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高端智能装备	完成	0.00	-1,101,997.15	否	2018年05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	增资	1,40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汽车	完成	0.00	109,136,890.07	否	2018年3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玻璃盖板	增资	80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无	长期	玻璃盖板	完成	0.00	44,618,329.52	否	2018年3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cn
合计	--	--	2,552,750,000.00	--	--	--	--	--	--	0.00	143,097,553.6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旭友电子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8 日	55,000	-205.36	无	-0.24%	依据经审计的净资产	是	同一母公司	是	是	2018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电显示材料	1,906,000,000.00	3,614,327,964.30	2,185,344,573.32	257,758,187.11	50,116,654.12	42,667,836.04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电显示材料	1,900,000,000.00	3,933,116,975.62	2,067,268,812.55	211,280,233.31	52,984,015.91	44,618,329.52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客车	2,500,000,000.00	7,352,250,474.71	2,848,886,831.19	851,962,505.15	48,645,039.46	38,466,842.93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客车	2,311,111,112.00	2,835,425,111.60	1,785,564,789.07	277,893,932.92	78,784,420.10	71,723,089.43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装备及服务	1,000,000,000.00	12,745,478,055.37	2,952,254,790.26	1,448,811,435.46	596,270,067.22	510,256,680.37
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屋建筑业	870,000,000.00	2,204,338,312.81	783,972,669.58	1,094,173,849.22	408,282,973.44	311,897,319.7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并购	业务扩展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并购	业务扩展
旭友电子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处置	基于整体战略布局规划考虑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以玻璃基板为核心的光电显示材料业务依托于液晶面板，属于周期性行业，下游面板的景气程度则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若由于宏观经济环境恶化或供需失衡引起面板价格剧烈波动，公司可能面临行业景气度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经过数年发展，已由单纯的液晶玻璃基板装备制造及液晶玻璃基板生产厂商发展为国内领先的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及新能源汽车制造综合服务商，多轮驱动模式已经形成；同时，公司将通过密切跟踪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把握投资和扩张节奏并适时调整发展策略，确保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有效应对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2、技术升级替代的风险

公司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和技术储备，并在多个领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但若下游平板显示产业发生重大技术变迁，而公司未能及时实现技术创新，则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技术升级替代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具备很强的技术实力，是国内唯一一家同时掌握溢流熔融法和浮法两种玻璃基板生产工艺的企业，TFT-LCD玻璃基板成套设备生产线被认定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铂金通道中玻璃液的处理方法曾获“中国专利金奖”。为了应对技术替代的风险，公司将在已取得的产业化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继续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加强与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的研发合作，加强超薄玻璃产品、大尺寸玻璃产品、LTPS玻璃产品和OLED等新型显示技术用玻璃的研发力度。

3、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持续退坡导致的风险

由于在现阶段新能源汽车公司对于政府补贴具有一定的依赖性，补贴标准下降等会给申龙客车未来的新能源汽车产品销售带来一定影响，虽然公司已详细测算过补贴退坡后公司实现相关经营计划的可行性，但若未来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申龙客车将面临经营业绩不及预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动力电池等零部件及整车制造的技术水平及生产工艺的不断进步、充电桩/站等基础设施的大面积覆盖、纯电动客车续航里程等性能的逐步提升、上游供应商产能的不断释放、生产成本及销售单价的下降、新能源汽车普及带来终端客户对纯电动客车接受度的不断提高、环境污染带来社会对清洁能源的重视程度加强，申龙客车的纯电动客车整车生产成本预计将呈逐步下降的趋势，能够有效抵消补贴政策退坡带来的不利影响，对未来申龙客车新能源客车产品的需求增长和销售起到驱动作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88%	2018 年 01 月 26 日	2018 年 01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8-011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95%	2018 年 03 月 26 日	2018 年 03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8-028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96%	2018 年 04 月 25 日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8-052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2.66%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018 年 05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8-059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73%	2018 年 06 月 28 日	2018 年 06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8-087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99%	2018 年 07 月 30 日	2018 年 07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8-100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68%	2018 年 08 月 20 日	2018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8-11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将通过现金收购、定向增发等方式将东旭集团持有的委托给公司管理的东旭营口全部股权注入东旭光电。在上述期限内，如出现因行业整体景气度下降、监管要求变化等外部因素导致东旭营口股权不满足资产注入条件的，则实际控制人李兆廷、东旭集团将积极与相关各方协商，继续将上述公司的股权和经营权托管给东旭光电。	2017 年 12 月 14 日	有效期至 2018-06-30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	2018 年 02 月 02 日	有效期至 2018-08-02	履行完毕

			自公告之日 (2018年2月 2日)起,计 划在未来六 个月内,以不 低于人民币5 亿元、不超过 15亿元的金 额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 交易系统(即 二级市场)增 持公司股票 不低于当前 公司总股本 的1%、不超 过当前公司 总股本的 3%。东旭集团 承诺在本次 增持计划实 施期间及法 定期限内不 减持所持有 的公司股份。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 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 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东旭光电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规模总计49,540万元，通过长江兴利2号定向计划全额认购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72,639,296股，上述股份于2015年12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36个月。本报告期该员工持股计划仍处于锁定期。

2、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中海信托—东旭光电机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52,555,280股，成交金额为49,641万元，成交均价约为9.45元/股，于2017年12月28日完成购买并过户至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名下。本报告期该员工持股计划仍处于锁定期。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建筑工程	参考市场价议定	1,994.53	1,994.53		20,000	否	货币	1,994.53	2018年04月20日	

有限公司	制												
惠东县 宝安鸿 基房地 产开发 有限公司	受同一 实际控 制人控 制	出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建筑工 程	参考市 价议定	4,661.40	4,661.4		20,000	否	货币	4,661.40	2018 年 04 月 20 日	
惠东县 宝安金 岸房地 产开发 有限公司	受同一 实际控 制人控 制	出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建筑工 程	参考市 价议定	4,643.51	4,643.51		20,000	否	货币	4,643.51	2018 年 04 月 20 日	
昆明东 旭启明 投资开 发有限 公司	受同一 实际控 制人控 制	出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建筑工 程	参考市 价议定	14,070.7 9	14,070.7 9		35,000	否	货币	14,070.7 9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嵊州浙 旭置业 有限公 司	受同一 实际控 制人控 制	出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建筑工 程	参考市 价议定	3,516.81	3,516.81		20,000	否	货币	3,516.81	2018 年 04 月 20 日	
易县旭 华园区 建设发 展有限 公司	受同一 实际控 制人控 制	出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建筑工 程	参考市 价议定	3,961.61	3,961.61		15,000	否	货币	3,961.61	2018 年 04 月 20 日	
银川市 凤翔街 地下综 合管廊 建设管 理有限 公司	受同一 实际控 制人控 制	出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建筑工 程	参考市 价议定	4,527.32	4,527.32		11,000	否	货币	4,527.32	2018 年 04 月 20 日	
漳州市 盛华物 房地产 开发有 限公司	受同一 实际控 制人控 制	出售商 品/提供 劳务	建筑工 程	参考市 价议定	2,241.39	2,241.39		20,000	否	货币	2,241.39	2018 年 04 月 20 日	
重庆东 旭启德	受同一 实际控	出售商 品/提供	建筑工 程	参考市 价议定	1,834.88	1,834.88		5,500	否	货币	1,834.88	2018 年 04 月 20	

置业有 限公司	制人控 制	劳务										日	
合计				--	--	41,452.2 4	--	166,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 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 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 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 系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原则	转让资 产的账 面价值 （万元）	转让资 产的评 估价值 （万元） （如有）	转让价格 （万元）	关联交易 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 （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东旭科 技集团 有限公 司	同一控 制	股权转 让	处置子 公司	依据经 审计的 净资产	108,394. 56	0	55,000	货币资金	-205.36	2018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 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 况				无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 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无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认购 PPP 项目私募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01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13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受托管理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已与公司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其持有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60%的股权协议自2012年3月份生效。委托方向公司支付管理费为每个托管标的每年人民币50万元。

明细见下表：

委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承包资产类型	委托/承包起始日	委托/承包终止日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承包费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五矿（营口）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注 3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注1：托管费用包括股权托管费（50万/年）和经营托管费。经营托管费为基本管理费和奖励管理费，其中基本管理费为100万元/年，奖励管理费按每年托管公司实现的税后经营利润净额的5%计算（奖励管理费的基数扣除以前年度的亏损）。

注2：2016年4月20日，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同意，修改章程，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对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60%变为65%。

注3：2018年6月30日，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65%股权全部转让给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芜湖东旭光电装 备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 06 月 20 日	150,000	2014 年 09 月 25 日	37,000	连带责任保 证	每笔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日起两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装 备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07 月 01 日	9,500	2017 年 09 月 07 日	9,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6 月 19 日	132,000	2013 年 11 月 12 日	83,125	连带责任保 证	8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9 月 27 日	20,000	2014 年 04 月 08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8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9 月 27 日	20,000	2014 年 05 月 06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8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09 月 27 日	10,000	2013 年 12 月 13 日	8,125	连带责任保 证	8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	52,300	2016 年 11 月 25 日	52,300	连带责任保 证	6 年	否	否
福州东旭光电科	2016 年 07	10,000	2016 年 08 月 16	10,000	连带责任保	2 年	否	否

技有限公司	月 29 日		日		证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5 日	15,000	2018 年 06 月 29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7 个月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 日	6,000	2018 年 03 月 01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6 日	10,000	2018 年 03 月 27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6 日	10,000	2018 年 03 月 28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13 日	5,000	2018 年 04 月 2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 日	10,500	2018 年 05 月 31 日	10,5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5 日	5,000	2018 年 06 月 11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5 日	15,000	2018 年 06 月 26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7 个月	否	否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2 日	5,000	2018 年 06 月 29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10 日	4,000	2018 年 02 月 09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10 日	4,000	2018 年 02 月 12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2 日	2,000	2018 年 06 月 2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6 日	5,000	2018 年 03 月 30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6 日	3,000	2018 年 04 月 02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6 日	7,000	2018 年 03 月 27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	10,000	2018 年 01 月 12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0,000	2018 年 05 月 14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若两个融	否	否

						资租赁合同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不一致,则以时间靠后者为准) 后两年止;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25,9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36,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40,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76,5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25,9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36,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40,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76,55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06%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63,50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2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7	3.19T/年	117.1T/年	未超标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氨氮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16.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0.87T/年	15.6T/年	未超标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经 SCR 系统处理达标后, 经烟囱排入大气	1	厂区西北角 60m 高烟囱	530mg/m3	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9495-2013	83.55T/年	87.26T/年	未超标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经 SCR 系统处理达标后, 经烟囱排入大气	1	厂区西北角 60m 高烟囱	3.52mg/m3	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9495-2013	0.48T/年	8.49T/年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182.2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DB31/445-2009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总氮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12.112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DB31/445-2009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悬浮物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80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DB31/445-2009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石油类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1.5975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DB31/445-2009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总磷	经处理达标后, 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1	厂区东南角废水总排放口	3.0267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DB31/445-2009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经处理达标后, 高空排放	4	厂区偏西	16.20mg/m ³	《汽车制造业 (涂装)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859-2014	-	-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经处理达标后, 高空排放	10	厂区中部偏西	7.6 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860-2014	0.00136	0.02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经处理达标后, 高空排放	10	厂区中部偏西	7.5 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860-2014	0.636	0.84	未超标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颗粒物	经处理达标后, 高空排放	18	厂区中部偏南	3.7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0.881	1.04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福州东旭光电全年生产过程中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为废水，于2017年建成雨污分流排水系统，建有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1000t/d，采用PH调节+二级混凝沉淀处理工艺。所有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汇同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排入融元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报告期内废水处理站运行正常，排放达标。

2、旭虹光电全年生产过程中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为废气，于2015年建成SCR烟气脱硝系统，对窑炉外排烟气进行处理后外排，安装有连续在线监控系统。所有生产废气经处理达标后经60m烟囱外排大气。报告期内SCR系统运行正常，排放达标。

3、申龙客车全年生产过程中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危废，于2008年建成雨污分流排水系统，建有工业废水处理站，主要处理生产过程中的涂装废水，设计处理能力为10t/h，采用物理+生化处理工艺，所有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汇同生活污水排入城市污水管网（元山路），最终排入白龙港系统。报告期内废水处理站运行正常，排放达标。废气处理：涂装喷漆有机废气（VOCs）采用沸石转轮+RTO燃烧工艺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低浓度有机废气（VOCs）采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工艺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在有机废气（VOCs）排放口装设在线监测系统（FID）实时监测排放数值；对于颗粒物、焊接烟尘等，采用滤芯过滤工艺除尘，达标后高空排放；生产工艺中需加温的设施采用天然气燃烧器，通过三元体内循环工艺，使天然气高效燃烧，降低能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1、福州东旭光电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合法合规。该项目于2016年9月取得福清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
- 2、旭虹光电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合法合规。该项目于2016年11月取得四川省环境保护厅的环评批复，并已通过环保达标验收。
- 3、申龙客车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合法合规。该项目于2009年1月取得上海市闵行区环境保护局（闵环保管许验[2009]041号）的竣工验收批复。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1、福州东旭光电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相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 2、旭虹光电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部设置了专职环保管理、环保设备运行人员落实完成各项环保工作，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相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 3、申龙客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相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1、福州东旭光电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福建拓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要求对福州东旭光电废水每月进行一次检测、对福州东旭光电噪声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测，并每月及时登入自行监测网站上传检测结果等数据信息。
- 2、旭虹光电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四川中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要求对公司废气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测，委托四川捷恩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对我公司烟气在线监控设备等进行运维，确保公司大气污染数据实时传输至国家环保监控平台。
- 3、申龙客车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委托英格尔检测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按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测，定期登录环保普查平台、环境统计业务系统上传检测结果等数据信息。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处置方式	贮存场所	产生分布情况	执行标准	年产生量（吨）	处置量	库存量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废渣、废稀料	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	危废暂存间	涂装车间、总装车间、调试车间		35.18	13.66	18.52
	废粘结剂密封胶					11.28	6.73	3.05
	废空桶					16.53	6.73	4.8

注：本表为申龙客车危废污染物情况，为2017年的危废产生量，每年危废产生量随产能的变化而变化，未处理的库存量因当年危废处置单位处置能力有限，无法当年完成处置，下年进行处置。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注：

- 1、申龙客车取得的上海市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对废水排放总量和核定的排放总量未作要求，表中排放浓度为季度检测数据的平均值。
- 2、上海市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对废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和核定的排放总量未作要求，申龙客车SO₂、NO_x排放总量计算方法是根据天然气使用总量和燃烧排污系数计算得出的排放总量。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2）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1、2018年2月2日，东旭光电向河北省阜平县无偿捐赠首批石墨烯电暖器300台，以实现冬季清洁采暖；同时还捐赠价值20万元的图书。本次捐赠仅为首次试点型工程，后期还会根据运营情况适当扩大捐赠范围。

2、2018年2月8日，东旭光电向河北省张北县公会镇中心小学和郝家营乡中心敬老院捐赠价值89.04万元的530台石墨烯电暖器及价值20万元的图书，用来帮助小学生和孤寡老人温暖过冬，并为中小学教育尽一份力。

3、2018年6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向广西马山县加方乡忠党村捐赠22.85万元用于援建广西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项目申龙结对帮扶扶贫项目：人饮工程蓄水池项目。

4、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龙、江苏吉星、苏州腾达分别捐赠扶贫帮困资金1万元、1万元、2万元。

（3）精准扶贫成效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85,624,525	24.18%						1,385,624,525	24.18%
2、国有法人持股	60,389,095	1.05%						60,389,095	1.05%
3、其他内资持股	1,325,235,430	23.13%						1,325,235,430	23.1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23,974,680	23.11%						1,323,974,680	23.1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60,750	0.02%						1,260,750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44,625,593	75.82%						4,344,625,593	75.82%
1、人民币普通股	4,094,625,592	71.46%						4,094,625,592	71.4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50,000,001	4.36%						250,000,001	4.36%
三、股份总数	5,730,250,118	100.00%						5,730,250,11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8,541(其中 A 股 341,239 户，B 股 17,302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7%	915,064,091	4,088,500	791,889,488	123,174,603	质押	799,643,042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0%	332,382,171	0	0	332,382,171	质押	153,520,000
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	262,626,262	0	262,626,262	0	质押	80,240,722
中信建投基金—华夏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顺景 5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54%	145,759,116	0	0	145,759,116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 增利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70%	97,192,224	0	97,192,224	0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7%	72,639,296	0	72,639,296	0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3 号单一资金计划	其他	1.08%	62,095,032 ⁰		62,095,032 ⁰		
深圳泰安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61,165,682 ⁰		61,165,682 ⁰	质押	55,265,682
万和证券—招商银行—万和证券海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6%	55,246,500 ⁰		55,246,500 ⁰		
诺安基金—兴业证券—南京双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96%	55,246,487 ⁰		55,246,487 ⁰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前十大股东中中信建投基金—华夏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顺景 5 号单一资金信托、深圳泰安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诺安基金—兴业证券—南京双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因参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认购，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时间 12 个月，即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前十大股东中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2 号单一资金信托、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3 号单一资金计划因参与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股份认购，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持股份限售时间 36 个月，即 2017 年 11 月 30 日-2020 年 11 月 29 日；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2 号单一资金信托、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增利 3 号单一资金计划所持股份限售期 12 个月，即 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东旭集团与宝石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余 8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382,171	人民币普通股	332,382,171				
中信建投基金—华夏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顺景 5 号单一资金信托	145,759,116	人民币普通股	145,759,116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23,174,603	人民币普通股	123,174,603				

深圳泰安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1,165,682	人民币普通股	61,165,682
万和证券—招商银行—万和证券海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5,246,500	人民币普通股	55,246,500
诺安基金—兴业证券—南京双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5,246,487	人民币普通股	55,246,487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东旭光电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52,555,280	人民币普通股	52,555,280
国寿安保基金—渤海银行—民生信托—中国民生信托 至诚 192 号东旭光电定向增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619,336	人民币普通股	48,619,336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汇泰 163 号单一资金信托	47,492,649	人民币普通股	47,492,64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906,112	人民币普通股	30,906,11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 10 名股东中的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兆廷	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18 年 04 月 25 日	李兆廷先生为东旭集团董事长,为了更加专注于东旭集团整体战略规划及其相关事务。工作变动。
武吉伟	董事、董事长	聘任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公司新聘。
武吉伟	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18 年 08 月 03 日	因健康原因无法履职, 申请辞职。
王立鹏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被选举	2018 年 08 月 03 日	经第八届董事会选举出任董事长。
黄锦亮	财务总监	离任	2018 年 07 月 27 日	工作变动。
冯秋菊	财务总监	聘任	2018 年 07 月 27 日	公司新聘。
龚昕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8 年 08 月 03 日	根据公司人才战略调整辞去董事职务,继续任董事会秘书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东旭债	112243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20 年 05 月 19 日	95,604.27	6.8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利息 60,000,000.00 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根据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告的《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3 日、2018 年 4 月 4 日、2018 年 4 月 9 日发布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 东旭债”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 东旭债”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 东旭债”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15 东旭债”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00 元/张（不含利息），回售申报期：2018 年 4 月 3 日至 2018 年 4 月 9 日。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即公司有权在本期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243，简称“15 东旭债”）存续期间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6.00%，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本公司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由 6.00%上调至 6.80%，并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内（2018 年 5 月 19 日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固定不变。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	联系人	石建华、严向军	联系人电话	020-88836999

			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及《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期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8年6月14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根据公司2017年年报出具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评字【2018】960号，此次评级结果为长期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详见公司2018年6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跟踪评级公告》）。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在公司公告2017年年报后2个月内对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次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款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5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5月19日。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1、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金兑付日为2020年5月19日，若投资者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2018年5月19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

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偿债保障措施

（一）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公司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次债券利息和本金兑付日之前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债券兑付工作小组，包括公司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专门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二）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试点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次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

公司按照《试点办法》的要求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聘请广州证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之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四）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按照《募集说明书》并根据与登记托管机构的约定将到期的本次公司债券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账户；（2）预计不能或实际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次公司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3）订立可能对如期偿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对外担保合同或其他重大合同；（4）发生或者预计将发生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损失；（5）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进入破产程序或其他涉及公司主体变更的情形；（6）发生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仲裁或诉讼；（7）拟进行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资产或债务处置；（8）拟变更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9）未履行或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10）指定的负责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发生变化；（11）本次债券被暂停交易；（12）其他可能对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构成重大影响的或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六）公司承诺

根据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及于2014年11月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时，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受托管理人对公司的资信状况及信息披露进行了持续关注。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董事长变更及部分债券回售等重大事项，于2018年4月27日、5月10日、8月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05.16%	223.59%	-18.43%
资产负债率	52.04%	53.11%	-1.07%
速动比率	171.37%	177.08%	-5.7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44	2.85	20.7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1.本报告期内发行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无

2.以前年度发行未到期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3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0亿元公司债券，2018年已足额支付第三期债券利息60,000,000.00元；于2018年5月19日回售金额43,957,300.00元，同时将票面利率由6.00%调整为6.80%。（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6年9月8日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7.00亿元中期票据。2016年9月2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2016年中期票据47.00亿分2期，其中：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为（3+2）年期和5年期两个品种，规模合计30.00亿元；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为（3+2）年期和5年期两个品种，规模合计17.00亿元。均采用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报告期内尚未到付息期，计提利息147,856,644.84元。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本期长短期借款余额共计13,934,712,962.15元，较2017年末减少1,184,082,357.41元，主要为满足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需要，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银行贷款要求合规使用资金，按时足额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并且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不会直接、间接地投资房地产开发业务，不会用于增加从事房地产业务的子公司的资本金或对其借款的承诺进行了严格履行。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对公司的资信状况及信息披露进行了持续关注。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董事长变更等重大事项，于2018年4月27日、5月10日、8月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和年度受托管理报告。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94,597,055.80	27,456,759,768.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5,388,432.95	538,128,584.84
应收账款	9,937,647,168.77	7,873,419,684.42
预付款项	1,531,060,694.47	2,021,119,950.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9,306,335.47	49,456,785.2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9,893,792.08	1,044,890,336.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10,883,497.85	4,914,482,277.21

持有待售的资产	126,264,435.58	213,034,435.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7,390,102.41	2,559,947,333.75
流动资产合计	42,962,431,515.38	46,671,239,157.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158,605.30	100,000,05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8,899,570.70	143,988,866.91
长期股权投资	2,142,476,783.38	2,130,640,158.90
投资性房地产	66,930,130.01	58,229,439.86
固定资产	10,938,598,162.98	11,378,564,235.15
在建工程	5,387,496,213.47	3,663,486,639.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49,208,605.35	1,001,796,110.02
开发支出	23,318,709.50	15,397,704.97
商誉	2,840,823,542.00	2,587,678,140.99
长期待摊费用	15,312,986.85	26,538,30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3,169,733.61	526,817,79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2,006,939.10	306,402,93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31,399,982.25	21,939,540,388.96
资产总计	66,693,831,497.63	68,610,779,546.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12,784,698.87	5,712,826,382.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9,267,096.40	1,063,897,679.89

应付账款	4,690,738,505.02	4,636,989,039.65
预收款项	976,357,517.81	1,655,137,563.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2,528,069.08	207,697,362.25
应交税费	454,014,088.92	294,979,419.96
应付利息	196,787,018.42	107,195,147.20
应付股利	313,488,825.93	3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801,519,889.12	1,887,520,891.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73,736,193.82	5,045,608,756.45
其他流动负债	159,985,427.25	227,155,178.97
流动负债合计	20,941,207,330.64	20,874,007,42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23,532,289.32	5,209,726,250.77
应付债券	5,625,817,373.23	5,665,126,090.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976,840,728.76	3,276,308,254.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3,262,230.99	156,421,713.31
递延收益	555,127,835.23	592,290,617.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295,616.96	60,149,328.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8,000,000.00	608,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64,876,074.49	15,568,022,255.20
负债合计	34,706,083,405.13	36,442,029,677.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30,250,118.00	5,730,250,1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793,727,706.54	21,987,405,220.42
减：库存股	4,422,320.00	4,422,320.00
其他综合收益	3,233.93	-4,518.45
专项储备	1,990,473.67	1,983,921.21
盈余公积	224,133,824.86	224,133,824.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67,550,877.18	3,010,372,29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13,233,914.18	30,949,718,542.41
少数股东权益	774,514,178.32	1,219,031,326.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87,748,092.50	32,168,749,868.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693,831,497.63	68,610,779,546.18

法定代表人：王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秋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飞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80,172,168.51	11,224,359,236.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5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23,732,862.59	23,837,262.59
预付款项	7,684,221.64	16,902,375.19
应收利息	8,763,055.45	41,868,921.15
应收股利		66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276,060,704.75	4,790,712,672.70
存货	499,916,720.50	509,283,364.3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973.38	1,220,148,973.38
流动资产合计	14,997,728,706.82	18,492,312,805.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500,056.00	100,000,05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058,355,620.34	23,020,364,897.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430,964.28	44,669,881.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13,240.92	9,687,094.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375,663.74	58,105,97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1,400.00	1,381,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00,556,945.28	23,234,209,300.15
资产总计	40,298,285,652.10	41,726,522,105.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40,000,000.00	2,7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734,918.78	15,219,920.86
预收款项	421,587.90	421,587.90
应付职工薪酬	2,841,705.33	4,061,413.48
应交税费	28,982,766.19	28,150,779.48
应付利息	164,902,902.61	79,827,566.10
应付股利	313,488,825.93	
其他应付款	983,980,211.32	423,790,359.27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38,316,666.62	2,769,233,333.3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84,669,584.68	6,080,704,960.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1,000,000.00	1,512,500,000.00
应付债券	5,625,817,373.23	5,665,126,090.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36,817,373.23	7,177,626,090.52
负债合计	12,521,486,957.91	13,258,331,050.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30,250,118.00	5,730,250,1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833,675,749.27	21,861,207,672.90
减：库存股	4,422,320.00	4,422,3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5,144,600.53	205,144,600.53
未分配利润	12,150,546.39	676,010,983.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76,798,694.19	28,468,191,055.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298,285,652.10	41,726,522,105.9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11,129,851,790.88	4,876,438,604.10
其中：营业收入	11,129,851,790.88	4,876,438,604.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88,242,118.58	4,162,420,389.45
其中：营业成本	9,021,989,897.09	3,473,962,810.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6,096,120.70	48,928,687.73
销售费用	93,892,692.42	42,456,252.57
管理费用	389,977,702.76	229,378,673.33
财务费用	395,227,116.30	368,191,927.63
资产减值损失	1,058,589.31	-497,962.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06,518.19	6,676,924.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36,624.48	-15,506,492.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4,826.45	
其他收益	108,362,056.52	86,680,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3,013,420.56	807,375,138.86
加：营业外收入	5,945,896.93	70,508,514.69
减：营业外支出	2,767,812.01	602,497.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6,191,505.48	877,281,155.90
减：所得税费用	282,130,776.24	191,513,884.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060,729.24	685,767,271.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060,729.24	685,767,271.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8,296,089.08	637,480,381.47
少数股东损益	35,764,640.16	48,286,889.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95.23	-1,368.9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52.38	-1,368.9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52.38	-1,368.9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52.38	-1,368.9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42.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4,074,824.47	685,765,90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8,303,841.46	637,479,012.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770,983.01	48,286,889.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9,555,668.7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213,532.93 元。

法定代表人：王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秋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飞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5,315,982.40	38,597,681.18
减：营业成本	38,492,540.23	28,092,263.28
税金及附加	2,172,697.75	3,585,313.2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293,737.94	22,819,056.56
财务费用	251,600,276.69	251,791,850.48
资产减值损失	7,901,312.69	-279,738.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31,289.44	6,675,73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35,887.67	-15,507,683.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013,293.46	-260,735,330.24
加：营业外收入	671.41	6,388.00
减：营业外支出	0.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4,012,622.20	-260,728,942.24
减：所得税费用	-1,269,693.27	3,374,750.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742,928.93	-264,103,692.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742,928.93	-264,103,692.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742,928.93	-264,103,692.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38,756,230.71	5,146,821,885.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 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 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994,925.74	171,066,018.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551,299.36	203,747,41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59,302,455.81	5,521,635,317.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62,424,567.65	5,213,805,385.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8,921,172.96	277,912,435.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8,158,273.01	544,190,99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6,181,154.53	850,676,31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5,685,168.15	6,886,585,13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7,287.66	-1,364,949,81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1,030,000.00	5,399,99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23,452.07	22,183,41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9,0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3,727,652.5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190,962.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0,020,144.66	5,422,373,379.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6,335,621.99	1,082,436,888.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8,243,324.50	5,375,599,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762,094.14	2,886,994.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237,076.99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0,578,117.62	6,510,922,882.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557,972.96	-1,088,549,503.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69,500.00	185,1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69,500.00	185,1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46,840,211.91	3,307,676,666.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785,278.10	461,896,848.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6,794,990.01	3,954,703,515.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28,169,601.04	3,299,247,331.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0,756,867.95	785,097,280.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2,625.89	499,724,825.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8,929,094.88	4,584,069,437.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2,134,104.87	-629,365,92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52,600.61	8,711,680.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1,727,390.78	-3,074,153,558.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14,660,756.25	25,537,802,10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42,933,365.47	22,463,648,543.1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990,000.00	51,105,726.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19.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847,011.69	4,513,958,09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850,730.99	4,565,063,82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58,206.35	172,870,594.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6,144,890.38	5,039,091.78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5,213.45	8,445,826.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407,719.04	7,197,399,25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166,029.22	7,383,754,76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84,701.77	-2,818,690,94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0,000,000.00	5,399,99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8,923,452.07	592,183,41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8,923,452.07	5,992,182,417.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17,565,500.00	9,117,89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59,192,480.99	1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76,757,980.99	9,287,89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7,834,528.92	-3,295,716,58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0	2,016,666,666.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4,871,140.21	108,271,893.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84,871,140.21	2,124,938,560.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76,373,966.68	1,576,266,66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534,414.26	552,539,17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79,113.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4,908,380.94	2,157,484,95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9,962,759.27	-32,546,390.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3,490.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4,187,067.88	-6,146,520,42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24,359,236.39	16,951,756,537.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0,172,168.51	10,805,236,113.8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987,405,220.42	4,422,320.00	-4,518.45	1,983,921.21	224,133,824.86		3,010,372,296.37	1,219,031,326.49	32,168,749,86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30,250,118.00				21,987,405,220.42	4,422,320.00	-4,518.45	1,983,921.21	224,133,824.86		3,010,372,296.37	1,219,031,326.49	32,168,749,868.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93,677,513.88		7,752.38	6,552.46			457,178,580.81	-444,517,148.17	-181,001,776.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52.38				858,296,089.08	35,764,640.16	894,068,481.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364.11							4,169,500.00	3,899,135.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69,500.00	4,169,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270,364.11								-270,364.11
(三) 利润分配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552.46					6,552.46
1. 本期提取								6,552.46					6,552.46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3,407,149.77							-484,451,288.33	-677,858,438.1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30,250.11				21,793,727,706.54	4,422,320.00	3,233.93	1,990,473.67	224,133,824.86		3,467,550,877.18	774,514,178.32	31,987,748,092.5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39,928,983.00				16,338,960,810.89	4,422,320.00			188,044,070.48		1,823,695,278.31	1,093,061,728.31	24,379,268,550.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5,000,000.00						-157,612,768.10	89,140,997.13	126,528,229.0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39,928,983.00				16,533,960,810.89	4,422,320.00			188,044,070.48		1,666,082,510.21	1,182,202,725.44	24,505,796,780.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0,321,135.00				5,453,444,409.53		-4,518.45	1,983,921.21	36,089,754.38		1,344,289,786.16	36,828,601.05	7,662,953,08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18.45				1,733,201,682.30	190,638,919.68	1,923,836,083.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0,321,135.00				6,690,326,329.82							382,886,041.50	7,863,533,506.3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90,321,135.00				6,728,522,710.65							382,886,041.50	7,901,729,887.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8,196,380.83								-38,196,380.83
（三）利润分配									36,089,754.38		-388,911,896.14	-35,000,000.00	-387,822,141.76
1. 提取盈余公积									36,089,754.38		-36,089,754.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2,822,141.76	-35,000,000.00	-387,822,141.7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83,921.21					1,906,120.38	3,890,041.59
1. 本期提取							38,971,707.64					1,906,120.38	40,877,828.02
2. 本期使用							-36,987,786.43						-36,987,786.43
（六）其他					-1,236,881,920.29							-503,602,480.51	-1,740,484,400.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987,405,220.42	4,422,320.00	-4,518.45	1,983,921.21	224,133,824.86		3,010,372,296.37	1,219,031,326.49	32,168,749,868.9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861,207,672.90	4,422,320.00			205,144,600.53	676,010,983.59	28,468,191,05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30,250,118.00				21,861,207,672.90	4,422,320.00			205,144,600.53	676,010,983.59	28,468,191,05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531,923.63					-663,860,437.20	-691,392,36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742,928.93	-262,742,928.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531,923.63						-27,531,923.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531,923.63						-27,531,923.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117,508.27	-401,117,508.2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833,675,749.27	4,422,320.00			205,144,600.53	12,150,546.39	27,776,798,694.1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39,928,983.00				15,130,191,736.27	4,422,320.00			169,054,846.15	696,998,223.03	20,931,751,468.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39,928,983.00				15,130,191,736.27	4,422,320.00			169,054,846.15	696,998,223.03	20,931,751,468.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0,321,135.00				6,731,015,936.63				36,089,754.38	-20,987,239.44	7,536,439,586.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0,897,543.75	360,897,543.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0,321,135.00				6,731,015,936.63						7,521,337,071.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90,321,135.00				6,728,522,710.65						7,518,843,845.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93,225.98						2,493,225.98
（三）利润分配									36,089,754.38	-381,884,783.1	-345,795,028.81

										9	
1. 提取盈余公积									36,089,754.38	-36,089,754.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5,795,028.81	-345,795,028.8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30,250,118.00				21,861,207,672.90	4,422,320.00			205,144,600.53	676,010,983.59	28,468,191,055.0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东旭光电”）是1992年经河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组建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冀体改委股字【1992】5号）批准，由石家庄显像管总厂（后改制成为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中化河北进出口公司以定向募集方式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股份总数为2,568万股（每股面值10元人民币），总股本为25,680万元。

1993年7月17日，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每股面值人民币10元的股权证拆细为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从而本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25,680万股，股本总额为25,680万元。

1996年6月11日，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以《关于同意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0,000万股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委发【1996】15号）批准，本公司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同年8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发字【1996】174号）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2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截至1996年9月17日，股本总额增加至38,300万元。

2013年4月3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61号《关于核准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5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9.69元/股，均为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0,300万元，公司的控股股东由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14.40%，通过石家庄宝石电子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为12.27%。

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石家庄宝石电子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会决议以及2014年4月27日通过的章程修正案规定，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90,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转增180,600万股，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0,6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4年5月27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0,90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规定，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共计向41人授予30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88元/股，均为现金认购。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3,08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 8,870,4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712,08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议案》的规定，公司回购本公司发行在外B股49,999,999.00股，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减少股本人民币49,999,999.00元，减少资本公积218,024,376.6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662,080,001.00元。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70号文《关于核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86,943,620股新股。公司拟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186,943,620股（含1,186,943,620股）。公司实际发行股份1,173,020,525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3,835,100,526.00 元。

根据公司2015年10月29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0,000 股，回购价格为3.78元/股。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22号文《关于核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04,928,457.00股新股。公司拟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104,928,457.00股（含1,104,928,457.00股）。公司实际发行股份1,104,928,457.00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4,939,928,983.00 元。

根据公司2017年3月2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年6月9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年6月26日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41号文《关于核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上海辉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辉懋”）发行 262,626,262 股股份、向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发行 106,326,446 股股份、向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发集团”）发行 11,380,165 股股份、向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发行5,020,66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75,000万元。公司购买资产实际发行股385,353,534.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90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404,967,601.00股，每股发行价格9.26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5,730,250,118.00 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730,250,118.00元；法定代表人：王立鹏；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01043959836；注册地址：石家庄市高新区黄河大道9号。

东旭光电的母公司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李兆廷。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30日批准。

东旭光电经营范围：电真空玻璃器件及配套的电子元器件、汽车零配件的生产与销售及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平板显示玻璃基板产业投资、建设与运营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19户，孙公司86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24户，减少2户，净增加22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6月30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1-6月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孙公司。子孙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

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

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为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按照下述“（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它组合	其他方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0.00%	0.00%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公司往来	0.00%	0.00%
保证金	0.00%	0.00%
押金	0.00%	0.00%
备用金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 500 万元，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开发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公司从事客车生产及销售业务的，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库存商品）按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从事光电显示材料、

石墨烯及其他产品生产及销售业务的，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

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

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有权属年限（房产证或土地使用权证上规定的期限）按权属年限，无权属年限按 30 年	5	3.17
窑炉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铂金通道	年限平均法	3	95.50	1.5
玻璃基板其它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其他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临时设施	年限平均法	按照项目的年限	0	
实验、质检、办公设备、工具器具及其它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铂金通道主要由贵金属铂、铑组成，几乎无损耗，因此净残值率比较高。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将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划分为短期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公司所涉及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

（1）销售产品：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和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主要从事光电显示材料、石墨烯及电子通讯产品业务的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在货物交付客户，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从事客车业务的，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客户并开具发票时确认销售收入；从事外销业务的，在收到出口证明（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当期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采用以下方法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

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是指为建造一项或数项在设计、技术、功能、最终用途等方面密切相关的资产而订立的合同。

建造合同分为固定造价合同和成本加成合同。

固定造价合同，是指按照固定的合同价或固定单价确定工程价款的建造合同。

成本加成合同，是指以合同约定或其他方式议定的成本为基础，加上该成本的一定比例或定额费用确定工程价款的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

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是指公司利用现金等方式从股票市场上购回本公司发行在外的一定数额的股票的行为；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未按期限向董事会提交书面申请，视为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解锁，相应限制性股票不再解锁并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后注

销。若解锁期内任何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则当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并由公司回购后注销的行为。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安全生产费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的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

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①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三、26“收入确认原则”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②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③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④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⑤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⑥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3%、10%、16%、1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0%、15%、16.5%、25%
增值税	技术服务收入	6%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①本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从2015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2017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③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21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④石家庄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⑤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3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自2015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⑥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从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⑦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⑧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4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⑨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⑩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2017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⑪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2017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⑫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⑬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4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⑭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被续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2016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⑮道隆集团西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依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号）政策，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40%份额，实际执行所得税率为9%。

⑩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桂政发[2014]5号）政策，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企业，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40%份额，实际执行所得税率为9%。

⑪哈尔滨申龙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17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实际执行所得税率为10%。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0,584.36	2,461,658.94
银行存款	23,203,703,585.91	26,666,668,936.88
其他货币资金	590,432,885.53	787,629,173.04
合计	23,794,597,055.80	27,456,759,768.86

其他说明

注1：期末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的为2,351,663,690.33元,主要是票据保证金和质押的定期存单。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7,763,684.95	267,121,031.99
商业承兑票据	447,624,748.00	271,007,552.85
合计	775,388,432.95	538,128,584.8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5,608,081.81	
商业承兑票据	598,836,048.03	
合计	814,444,129.8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截至半年度披露日，公司已与相关方签署协议，公司将收到的沃特玛等公司的应收票据2.15亿元背书给出票人等，并最终获得经评估后的价值不低于2.15亿元的资产（货币资金无需评估）。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193,829.11	1.66%	169,193,829.11	100.00%	0.00	175,782,084.76	2.16%	175,782,084.76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42,312,738.35	98.34%	104,665,569.58	1.04%	9,937,647,168.77	7,975,776,808.83	97.84%	102,357,124.41	1.28%	7,873,419,684.42
合计	10,211,506,567.46	100.00%	273,859,398.69	2.68%	9,937,647,168.77	8,151,558,893.59	100.00%	278,139,209.17	3.41%	7,873,419,684.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准兴重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6,922,651.00	136,922,651.00	100.00%	因诉讼预计不能收回

[韩国]Korea sunlong Bus Co.Ltd	32,271,178.11	32,271,178.11	100.00%	注：应收账款[韩国]Korea sunlong Bus Co.Ltd 由于受到韩国旅游市场严重萎缩及汽车排放标准政策影响导致车辆销售中断，所欠货款迟迟未予归还，本公司已采用多种催款措施，但尚未显现成效，期末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69,193,829.11	169,193,829.1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信用期内	6,478,928,089.29		
信用期外至 1 年	823,936,445.65	41,196,822.36	5.00%
1 年以内小计	7,302,864,534.94	41,196,822.36	
1 至 2 年	141,927,415.09	14,192,741.51	10.00%
2 至 3 年	26,330,517.90	7,899,155.37	30.00%
3 至 4 年	58,707,194.54	29,353,597.27	50.00%
4 至 5 年	5,458,198.00	3,820,738.60	70.00%
5 年以上	8,202,514.47	8,202,514.47	100.00%
合计	7,543,490,374.94	104,665,569.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初余额	坏账准备
国补、地补	2,129,070,128.00		2,160,997,954.00	
其他组合	369,752,235.41		293,949,697.69	

合计	2,498,822,363.41		2,454,947,651.69	
----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55,265.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817,512.6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销售货款	9,317,563.4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佛山市三水粤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6,588,255.65	该企业已破产清算 预计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6,588,255.65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3,135,836,063.48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30.7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58,300.88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17,256,741.99	86.04%	1,771,543,035.64	87.65%
1 至 2 年	156,933,894.37	10.25%	196,495,357.45	9.72%
2 至 3 年	15,382,125.47	1.00%	27,318,669.74	1.35%
3 年以上	41,487,932.64	2.71%	25,762,888.12	1.28%

合计	1,531,060,694.47	--	2,021,119,950.95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止2018年6月30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283,116,591.02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8.49%

7、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9,306,335.47	49,456,785.29
合计	29,306,335.47	49,456,785.29

（2）重要逾期利息

8、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9、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71,033.44	0.66%	9,171,033.44	100.00%		9,056,821.74	0.83%	9,056,821.7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74,768,974.30	99.34%	24,875,182.22	1.81%	1,349,893,792.08	1,080,821,148.37	98.85%	35,930,812.05	3.32%	1,044,890,336.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71,143.41	0.32%	3,471,143.41	100.00%	
合计	1,383,940,007.74	100.00%	34,046,215.66	2.46%	1,349,893,792.08	1,093,349,113.52	100.00%	48,458,777.20	4.43%	1,044,890,336.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韩国]KoreasunlongBusCo.Ltd	9,171,033.44	9,171,033.44	100.00%	注：应收账款[韩国]Korea sunlong Bus Co.Ltd 由于受到韩国旅游市场严重萎缩及汽车排放标准政策影响导致车辆销售中断，所欠货款迟迟未于归还，本公司已采用多种催款措施，但尚未显现成效，期末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171,033.44	9,171,033.4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信用期内	321,164,774.89		
信用期外至 1 年	60,045,557.92	3,002,277.90	5.00%
1 年以内小计	381,210,332.81	3,002,277.90	
1 至 2 年	77,846,956.73	7,784,695.67	10.00%
2 至 3 年	41,371,145.56	12,411,343.66	30.00%
3 至 4 年	210,338.53	105,169.39	50.00%

5 年以上	1,571,695.60	1,571,695.60	100.00%
合计	502,210,469.23	24,875,182.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个人代扣保险	2,683,210.08	
保证金及押金	862,419,394.97	
出口退税	7,455,900.02	
合计	872,558,505.0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115,436.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056,854.7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四川省攀西灵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891,958.95	收回
合计	7,891,958.95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销售货款	3,471,143.4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佛山市三水粤景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3,471,143.41	该企业已破产清算 预计不能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3,471,143.41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企业往来	387,321,573.47	413,488,631.19
保证金及押金	862,419,394.97	592,692,531.83
项目备用金	80,043,589.50	68,529,879.43
个人代扣保险	2,683,210.08	2,564,564.43
出口退税	7,455,900.02	6,453,137.37
其他	44,016,339.70	9,620,369.27
合计	1,383,940,007.74	1,093,349,113.5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城建五基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0	信用期内 80,000,000.00;信用 期外 1 年以内 120,000,000.00	14.45%	
四川省攀西灵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往来	93,188,661.00	信用期内	6.73%	
重庆浩龙铂金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往来	69,163,611.11	信用期内	5.00%	
四川能投新城安宁河谷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1,970,000.00	信用期内	3.76%	
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保证金	35,154,463.70	信用期内 2,830,829.70;信用期 外 1 年以内 32,323,634.00	2.54%	
合计	--	449,476,735.81	--	32.4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9,971,611.21	22,577,740.86	1,807,393,870.35	2,210,317,909.51	23,802,249.09	2,186,515,660.42
在产品	237,283,016.68	1,443,698.36	235,839,318.32	243,932,972.44	1,443,698.36	242,489,274.08
库存商品	495,293,750.48	17,267,664.82	478,026,085.66	457,130,464.91	9,080,902.13	448,049,562.7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44,012,557.86		844,012,557.86	760,198,642.91		760,198,642.91
委托加工物资	20,173,731.74		20,173,731.74	13,306,134.19		13,306,134.19
开发成本	749,023,361.73		749,023,361.73	1,188,193,081.41		1,188,193,081.41
发出商品	23,770,009.81		23,770,009.81	65,383,734.21		65,383,734.21
土地整理	52,644,562.38		52,644,562.38	10,346,187.21		10,346,187.21
合计	4,252,172,601.89	41,289,104.04	4,210,883,497.85	4,948,809,126.79	34,326,849.58	4,914,482,277.2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802,249.09			1,224,508.23		22,577,740.86
在产品	1,443,698.36					1,443,698.36
库存商品	9,080,902.13	8,186,762.69				17,267,664.82
合计	34,326,849.58	8,186,762.69		1,224,508.23		41,289,104.04

注1：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为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原因为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开发成本中含有利息资本化金额117,430,461.67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6,320,487,912.95
累计已确认毛利	443,903,048.6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920,378,403.7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44,012,557.86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长期股权投资	126,264,435.58	126,264,435.5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26,264,435.58	126,264,435.58		--

其他说明：

注：子公司深圳旭辉投资控制有限公司收购孙公司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协议约定：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持有的子公司明朔（北京）贸易有限公司、湖州名望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在收购后进行剥离；根据孙公司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约定：拟出售四川省攀西灵山旅投华顺置业有限公司、肃北县禾兴水务有限公司，拟出售时间为2018年12月31日。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置换	58,000,000.00	58,000,000.00
预缴和待抵扣的税费	1,149,390,102.41	1,281,947,333.75
短期理财		1,220,000,000.00
合计	1,207,390,102.41	2,559,947,333.7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3,158,605.30		243,158,605.30	100,000,056.00		100,000,056.00
按成本计量的	243,158,605.30		243,158,605.30	100,000,056.00		100,000,056.00
合计	243,158,605.30		243,158,605.30	100,000,056.00		100,000,056.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56.00			100,000,056.00					5.51%	
北京申威狮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9,500,000.00		29,500,000.00					16.48%	
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13,658,549.30		113,658,549.30						
合计	100,000,056.00	143,158,549.30		243,158,605.3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7月10日公司以78.00元/股的价格认购新三板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增股票1,282,052.00股，支付对价

100,000,056.00元，认购后本公司持有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比例为5.51%。因无法取得公允价值，故按照成本计量。

注2：2018年1月15日公司以2,950.00万元取得北京申威狮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16.48%股权，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注3：、2018年1月27日，全资子公司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东方旭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共同签署《衡水市滏南新区市政管廊工程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私募投资基金合同》及《衡水市滏南新区市政道路工程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私募投资基金合同》。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16、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38,899,570.70		138,899,570.70	143,988,866.91		143,988,866.91	4.75%-20.56%
合计	138,899,570.70		138,899,570.70	143,988,866.91		143,988,866.91	--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旭集团 财务有限 公司	2,004,062 ,204.94			6,471,235 .43						2,010,533 ,440.37	
东旭(德 阳)石墨 烯产业发 展基金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20,436,73 8.11			30,264.58						20,467,00 2.69	
淄博巴士 客运有限 公司增资 款	32,678,81 3.57			2,448,937 .71						35,127,75 1.28	
中大诚信 国际商业 保理有限 公司	73,306,96 8.08			2,886,186 .76						76,193,15 4.84	
小计	2,130,484 ,724.70			11,836,62 4.48						2,142,321 ,349.18	
合计	2,130,484 ,724.70			11,836,62 4.48						2,142,321 ,349.18	

其他说明

期初对子公司东旭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155,434.20元，本期没有增减变动。东旭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在德国，目前处在注销清算公示期，按照德国的相关法律规定，注销清算需要两年的公示期，在该期间由中介机构管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法控制该公司，本期没有纳入到合并范围中。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843,742.66			58,843,742.66
2.本期增加金额	9,513,629.19			9,513,629.1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9,513,629.19			9,513,629.1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8,357,371.85			68,357,371.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14,302.80			614,302.80
2.本期增加金额	812,939.04			812,939.04
(1) 计提或摊销	614,302.80			614,302.80
(2) 其他转入	198,636.24			198,636.2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27,241.84			1,427,241.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930,130.01			66,930,130.01
2.期初账面价值	58,229,439.86			58,229,439.8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13,818,494.63	11,507,570,974.31	122,144,132.07	185,704,090.92	13,929,237,691.93
2.本期增加金额	2,974,656.29	65,079,558.53	6,393,175.10	13,954,213.99	88,401,603.91
(1) 购置	2,559,600.13	56,226,791.96	5,953,249.38	9,296,571.11	74,036,212.58
(2) 在建工程转入	415,056.16	1,440,795.02	439,925.72	677,559.87	2,973,336.77
(3) 企业合并增加		7,361,971.55		3,980,083.01	11,342,054.56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 售后租回					
(6) 其他增加		50,000.00			5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0,927,023.65	43,952,557.36	4,468,678.34	4,262,534.50	63,610,793.85
(1) 处置或报废	1,413,394.46	43,952,557.36	4,468,678.34	4,262,534.50	54,097,164.66
(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9,513,629.19				9,513,629.19
(3) 售后租回					
(4)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105,866,127.27	11,528,697,975.48	124,068,628.83	195,395,770.41	13,954,028,501.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4,808,570.47	2,014,259,680.21	57,491,501.47	73,521,319.79	2,550,081,071.94
2.本期增加金额	47,901,589.56	410,967,573.72	8,354,593.22	8,881,287.49	476,105,043.99
(1) 计提	47,901,589.56	410,860,677.92	8,354,593.22	8,789,262.43	475,906,123.13
(2) 合并增加		106,895.80		92,025.06	198,920.86
(3) 投资					

性房地产转入					
（4）存货转入					
（5）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10,487.15	8,539,821.51	1,437,885.02	459,968.08	11,348,161.76
（1）处置或报废	711,850.91	8,539,821.51	1,437,885.02	459,968.08	11,149,525.52
（2）售后租回					
（3）其他减少	198,636.24				198,636.24
4.期末余额	451,799,672.88	2,416,687,432.42	64,408,209.67	81,942,639.20	3,014,837,954.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6,444.84	555,940.00		592,384.84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6,444.84	555,940.00		592,384.8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54,066,454.39	9,111,974,098.22	59,104,479.16	113,453,131.21	10,938,598,162.98
2.期初账面价值	1,709,009,924.16	9,493,274,849.26	64,096,690.60	112,182,771.13	11,378,564,235.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铂金通道	278,041,238.65	6,986,248.73		271,054,989.92
机器设备	1,388,411,273.94	270,572,104.36		1,117,839,169.58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变电所	288,854.51	竣工决算手续正在办理中
锅炉房	3,988,717.38	竣工决算手续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芜湖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工程	2,171,311,589.88		2,171,311,589.88	1,992,039,147.54		1,992,039,147.54
武汉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	14,645,209.52	14,645,209.52		14,645,209.52	14,645,209.52	
昆山彩膜项目	508,106,857.14		508,106,857.14	363,976,794.49		363,976,794.49
G8.5 代玻璃基板生产线	431,034,482.76		431,034,482.76			
偏光片项目				763,009,412.48		763,009,412.48
曲面显示用盖板玻璃	408,325,886.73		408,325,886.73	15,954,258.93		15,954,258.93
营口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工程	425,964,281.66		425,964,281.66	410,371,760.10		410,371,760.10
新能源客车及物流车生产项目	1,309,658,561.00		1,309,658,561.00			
其他	133,094,554.30		133,094,554.30	118,135,266.36		118,135,266.36
合计	5,402,141,422.99	14,645,209.52	5,387,496,213.47	3,678,131,849.42	14,645,209.52	3,663,486,639.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其中：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资产金 额	金额		占预算 比例		计金额	资本化 金额	化率	
芜湖液 晶玻璃 基板生 产线	7,576,52 0,000.00	1,992,03 9,147.54	179,272, 442.34			2,171,31 1,589.88	95.49%	95.49%	739,441, 815.06	44,760,0 30.13		募股资 金
昆山彩 膜项目	3,115,50 0,000.00	363,976, 794.49	144,130, 062.65			508,106, 857.14	17.79%	17.79%				募股资 金
G8.5 代 玻璃基 板生产 线	6,950,00 0,000.00		431,034, 482.76			431,034, 482.76	14.64%	14.64%				募股资 金
旭友偏 光片一 期工程	2,200,00 0,000.00	763,009, 412.48			763,009, 412.48			已处置				其他
曲面显 示用盖 板玻璃	1,497,38 0,000.00	15,954,2 58.93	392,371, 627.80			408,325, 886.73	27.84%	27.84%				募股资 金
新能源 客车及 物流车 生产项 目	2,955,07 4,600.00		1,309,65 8,561.00			1,309,65 8,561.00	47.94%	47.94%				募股资 金
合计	24,294,4 74,600.0 0	3,134,97 9,613.44	2,456,46 7,176.55		763,009, 412.48	4,828,43 7,377.51	--	--	739,441, 815.06	44,760,0 30.13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21、工程物资

22、固定资产清理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7,528,257.12	23,582,996.80	150,931,868.85	7,755,063.97	87,050,298.13		1,156,848,484.87
2.本期增加金额	118,694,555.29	53,938,713.41	14,445,166.67	3,994,161.16			191,072,596.53
(1) 购置	118,694,555.29	250,000.01		3,974,827.83			122,919,383.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53,688,713.40	14,445,166.67	19,333.33			68,153,213.40
(4) 投资者投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1,006,222,812.41	77,521,710.21	165,377,035.52	11,749,225.13	87,050,298.13		1,347,921,081.4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6,219,489.09	3,138,879.85	28,677,985.20	2,965,954.66	44,050,066.05		155,052,374.85
2.本期增加金额	11,476,283.19	1,668,516.73	8,282,595.52	786,998.72	21,445,707.04		43,660,101.20
(1) 计提	11,476,283.19	1,221,110.79	7,921,466.35	786,423.71	21,445,707.04		42,850,991.08
		447,405.94	361,129.17	575.01			809,110.12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87,695,772.28	4,807,396.58	36,960,580.72	3,752,953.38	65,495,773.09		198,712,476.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8,527,040.13	72,714,313.63	128,416,454.80	7,996,271.75	21,554,525.04		1,149,208,605.35
2. 期初账面价值	811,308,768.03	20,444,116.95	122,253,883.65	4,789,109.31	43,000,232.08		1,001,796,110.0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70,964,030.64	尚有 50% 的款项未到期支付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石墨烯及锂电池项目	3,883,495.16							3,883,495.16
玉兰灯设计项目	762,432.49	7,676.59						770,109.08
景观路灯设计项目	2,141,940.99	544,636.17						2,686,577.16
储能项目	2,022,956.97	528,195.42						2,551,152.39
低压配电系统项目	2,055,487.81	582,267.04						2,637,754.85
高压配电系统项目	3,096,837.78	792,293.21						3,889,130.99
智能接线盒	914,598.09	264,391.71						1,178,989.80
2017 年电动汽车充电桩项目	519,955.68	556,235.87						1,076,191.55
EAS 供应链系统		1,002,691.08						1,002,691.08
交流充电桩主控系统开发		830,927.10						830,927.10
高光效投光灯项目		830,926.55						830,926.55
高光效路灯项目		836,864.94						836,864.94
金刚机器人		1,143,898.85						1,143,898.85
合计	15,397,704.97	7,921,004.53						23,318,709.50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783,882.96				32,783,882.96
郴州弘晟公共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163,443.61				10,163,443.61
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40,095,298.31				40,095,298.31
创联华泰（香港）有限公司	722,450.89				722,450.89
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82,350,192.94				82,350,192.94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55,664,910.37				55,664,910.37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935,384.57				33,935,384.57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331,962,577.34				2,331,962,577.34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130,169,968.13			130,169,968.13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66,201,670.16			66,201,670.16
华西南充汽车有限公司		56,773,762.72			56,773,762.72
合计	2,587,678,140.99	253,145,401.01			2,840,823,542.00

（2）商誉减值准备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及厂房装修费	20,884,579.02	7,773,533.85	9,874,189.85	8,816,276.17	9,967,646.85
NEG 技术使用费	5,653,725.00		308,385.00		5,345,340.00
合计	26,538,304.02	7,773,533.85	10,182,574.85	8,816,276.17	15,312,986.85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7,775,330.45	69,202,590.32	361,268,489.05	72,770,445.7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98,364,756.73	336,844,649.16	2,184,936,479.37	350,438,261.98
可抵扣亏损	424,876,022.19	66,260,756.48	454,060,832.38	65,723,232.56
递延收益差异	72,120,337.62	11,065,630.90	73,641,000.14	11,046,150.0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减值	9,519,323.16	1,007,829.65	8,652,114.93	783,147.37
预计负债	32,515,694.09	8,128,923.52	38,543,627.93	9,635,906.98
预计的质量保证金	80,746,536.90	10,659,353.58	117,878,085.38	16,420,648.06
合计	3,065,918,001.14	503,169,733.61	3,238,980,629.18	526,817,792.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产评估增值	336,100,199.64	62,295,616.96	349,818,170.15	60,149,328.74
合计	336,100,199.64	62,295,616.96	349,818,170.15	60,149,328.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3,169,733.61		526,817,792.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295,616.96		60,149,328.7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亏损	426,483,832.61	83,300,016.16
坏账准备	40,093.76	86,413.68
存货跌价准备	1,935,234.19	1,935,234.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444.84	36,444.8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645,209.52	14,645,209.52
合计	443,140,814.92	100,003,318.3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3,000,263.93	2,986,414.60	
2019 年	5,846,342.08	5,860,191.41	
2020 年	3,470,816.94	3,751,170.54	
2021 年	9,394,061.76	32,084,711.54	
2022 年	17,012,060.02	38,617,528.07	
2023 年	37,247,797.62	0.00	
2024 年	383,871.35	0.00	
2025 年	3,421,161.58	0.00	
2026 年	10,452,118.86	0.00	
2027 年	8,444,562.81	0.00	
2028 年	327,810,775.66	0.00	
合计	426,483,832.61	83,300,016.16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6,59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282,006,939.10	299,812,939.48
合计	282,006,939.10	306,402,939.48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8,370,000.00	320,666,279.80
抵押借款	292,900,000.00	374,600,000.00
保证借款	5,765,000,000.00	4,997,500,000.00
信用借款	196,514,698.87	20,060,102.40
合计	6,812,784,698.87	5,712,826,382.2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2：期末子公司信用借款总计196,514,698.87元。

注3：期末抵押借款292,900,000.00元：

(1)孙公司深圳市新盈通科技有限公司抵押借款22,000,000.00元由张丽霞提供深房地字第5000615797号房产抵押，钟育华提供深房地字第3000415955号房产抵押，由增坚锴、钟育华、张丽霞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孙公司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抵押借款120,900,000.00元，其中53,000,000.00元借款，保证人为杨建忠、游绍国，抵押物为四川省攀西灵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冕国用（2014）第0227号土地、冕宁县房权证自管字第0358号房产；其中26,000,000.00元，保证人为杨建忠、游绍国，抵押物为冕宁县房权证自管字第0358号房产、华蓥市明华商贸有限公司房权证越有限责任字第45号、46号、48号至52号房产，越国用（2013）第2016-1号、2016-2号、2016-4至2016-8号土地；其中2笔27,500,000.00元，保证人为杨建忠、游绍国，抵押物为华房权证字第011160、011161、011164号、广房权证华字第200700978-200700984号房产、华国用（2012）字第384号土地；其中14,400,000.00元，保证人为东旭建设、杨建忠，抵押物为华房权证字第011160、011161、011164号、广房权证华字第200700978-200700984号房产、华国用（2012）字第384号土地；

(3)孙公司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抵押借款150,000,000.00元，由福清市阳下街道福长路东田77号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厂房9台总价值163,795,000.00元设备提供最高额担保；

注4：保证借款5,765,000,000.00元，其中：

(1)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40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李兆廷为本公司提供96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李兆廷为本公司提供1,280,000,000.00元的保证。

(2)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李兆廷为子公司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8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3)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5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为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80,000,000.00元的保证，本公司为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50,000,000.00元的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孙公司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5,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为孙公司苏州腾达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0,000,000.00元的保证。

(4)本公司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45,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5)本公司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05,000,000.00元保证；本公司以及李兆廷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10,000,000.00元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200,000,000.00元保证。

(6)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提供935,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李兆廷为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提供10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

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提供5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提供100,000,000.00元的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孙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245,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为孙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100,000,000.00元的保证，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3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注5：期末质押借款金额为558,370,000.00元：

其中质押借款142,500,000.00元为芜湖东旭光电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150,000,000.00元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借款180,000,000.00元为孙公司湖南东旭威高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以100,000,000.00元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同时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质押借款69,000,000.00元为孙公司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以72,010,000.00元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借款142,500,000.00元为芜湖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150,000,000.00元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借款24,370,000.00元为孙公司深圳市新盈通科技有限公司以24,370,000.00元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44,370,940.00	237,603,082.40
银行承兑汇票	654,896,156.40	826,294,597.49
合计	999,267,096.40	1,063,897,679.8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392,966,173.99	1,095,153,995.50
材料款	3,191,668,273.67	3,433,073,854.24
运费	13,759,120.88	11,172,407.72
技术服务费	5,495,219.34	6,069,737.32
其他	86,849,717.14	91,519,044.87
合计	4,690,738,505.02	4,636,989,039.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精科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8,121,142.66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江苏晟亿兴科技有限公司	11,328,581.84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期限
合计	29,449,724.50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94,669,033.49	635,268,325.76
工程劳务款	581,688,484.32	1,019,869,237.87
合计	976,357,517.81	1,655,137,563.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5,475,973.45	595,147,895.45	640,164,409.72	160,459,459.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21,388.80	30,526,036.84	30,678,815.74	2,068,609.90
三、辞退福利		633,692.10	633,692.10	
合计	207,697,362.25	626,307,624.39	671,476,917.56	162,528,069.0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272,400.10	541,739,195.25	589,129,164.56	110,882,430.79

2、职工福利费	54,843.85	15,315,888.40	15,327,038.59	43,693.66
3、社会保险费	1,209,437.58	15,908,948.99	15,918,971.63	1,199,414.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3,116.93	13,903,813.19	13,891,643.80	1,055,286.32
工伤保险费	66,261.87	964,919.36	984,415.41	46,765.82
生育保险费	100,058.78	1,040,216.44	1,042,912.42	97,362.80
4、住房公积金	986,360.29	13,192,401.82	13,532,528.32	646,233.7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804,730.41	5,765,542.19	3,069,334.05	47,500,938.55
8、其他	148,201.22	3,225,918.80	3,187,372.57	186,747.45
合计	205,475,973.45	595,147,895.45	640,164,409.72	160,459,459.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80,192.50	29,094,532.72	29,231,356.98	1,943,368.24
2、失业保险费	141,196.30	1,431,504.12	1,447,458.76	125,241.66
合计	2,221,388.80	30,526,036.84	30,678,815.74	2,068,609.90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5,390,421.31	60,982,068.15
企业所得税	177,344,409.38	170,094,083.01
个人所得税	31,738,325.42	30,271,740.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98,035.13	7,530,509.66
营业税	3,789,219.75	3,789,219.75
土地增值税	123,402,213.97	
房产税	8,631,784.38	8,631,413.12
土地使用税	1,616,902.49	1,802,208.59
教育费附加	4,547,924.65	6,453,814.04
印花税	504,198.36	3,666,280.55
待转销项税额	850,654.08	1,758,082.34
合计	454,014,088.92	294,979,419.96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8,757,921.27	29,020,856.73
企业债券利息	147,856,644.87	66,833,709.2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172,452.28	11,340,581.18
合计	196,787,018.42	107,195,147.20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13,488,825.93	35,000,000.00
合计	313,488,825.93	35,000,000.00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211,378,080.73	475,619,957.85
项目往来款	1,033,083,932.83	727,962,152.15
保证金及押金	323,299,588.22	332,892,760.85
政府补助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代扣社保	1,508,838.35	1,823,102.07
工程款	0.00	55,246,500.11
股权款	195,500,000.00	252,444,235.9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422,320.00	4,422,320.00
其他	17,327,128.99	22,109,862.88
合计	1,801,519,889.12	1,887,520,891.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98,395,973.96	4,196,242,686.5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41,049,457.67	801,679,583.06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4,290,762.19	47,686,486.80
合计	4,373,736,193.82	5,045,608,756.45

其他说明：

注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减少导致的。

注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5。

注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7。

注4：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详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置换	66,166,000.00	65,342,000.00
待转销项税	93,819,427.25	79,012,267.85
保理融资		82,800,911.12
合计	159,985,427.25	227,155,178.97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50,000,000.00	950,000,000.00
抵押借款	3,619,711,596.66	4,096,235,604.06
保证借款	3,052,216,666.62	4,359,733,333.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98,395,973.96	-4,196,242,686.59
合计	3,823,532,289.32	5,209,726,250.7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期末本公司无已经到期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注2：3,052,216,666.62元保证借款，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253,216,666.62元，其中：

（1）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为本公司1,414,650,000.00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299,65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为本公司740,666,666.62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644,666,666.62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194,000,000.00元提供连带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94,000,000.00元；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李兆廷为本公司400,000,000.00元提供保证。

（2）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000,000.00元提供连带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00,000,000.00元；日本电气硝子株式会社为孙公司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88,000,000.00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

（3）眉山盛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14,900,000.00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4,900,000.00元；

注3：抵押借款3,619,711,596.66元既是抵押借款又是保证借款，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045,179,307.34元，其中：

（1）584,699,6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213,233,2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保证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下4.5亿元人民币等值的借款及其产生的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的债权的费用向贷款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b、地上建筑物、机器设备（含4条贵金属铂金通道）抵押物评估价值为1,055,713,019.27元。

（2）455,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35,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及质押担保：a、由东旭（营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16号、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67号、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34号、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60号、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11号、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25号、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69号、营房权证沿字第F20150301747号房产作为抵押；b、由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东旭（营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提供4000万股质押担保。

（3）525,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50,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由抵押人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可抵押的本项目形成的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厂房等建筑物、机器设备（包括三条贵金属铂金通道）等提供抵押担保；b、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李兆廷、李青夫妇提供保证。

（4）1,312,5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375,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由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8条贵金属铂金通道资产提供抵押担保；b、本公司为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

（5）272,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36,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由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抵押202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本项目建成后厂房、2条贵金属铂金通道提供抵押担保；b、该借款保证人为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370,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80,000,000.00元，该借款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由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拥有的芜开（工）国用2013第020号、芜开（工）国用2013第021号、芜开（工）国用2014第008号的土地使用权抵押及项目建成后的固定资产；b、本公司为其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

（7）50,275,333.28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5,801,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由曾坚锴及配偶钟育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深圳市新盈通科技有限公司以房屋为抵押物的抵押贷款。

（8）266,663.38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75,107.34元，该借款由曾坚锴提供价值人民币729,238.00元车辆为抵押物。

（9）30,00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30,000,000.00元，该借款的抵押物和保证人为：a、抵押物是邕房权证字第02674664号价值1600万房产；b、桂（2015）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000039号价

值2000万的土地证；c、由叶剑辉、杨向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 19,970,000.00元借款中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9,970,000.00元，该抵押借款既为抵押借款，又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杨建忠、洪淑萍，抵押物为重庆浩龙铂金实业有限公司渝（2016）合川区不动产权第000587685号不动产。

注4：质押借款450,000,000.00元既是质押借款又是保证借款，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0.00元；该借款质押物和保证人为：a、质押物为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500万流通股股票及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成都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78,750,000.00元对应的股权全部质押；b、由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提供保证。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5：长期借款的利率一般年利率为3.68%--8.17%。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东旭债	950,657,303.79	993,310,440.39
中期票据一期	2,984,051,742.33	2,981,914,109.61
中期票据二期	1,691,108,327.11	1,689,901,540.52
合计	5,625,817,373.23	5,665,126,090.5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15 东旭债	1,000,000,000.00	2015.5.19	5 年	1,000,000,000.00	993,310,440.39		60,000,000.00	1,304,163.40	43,957,300.00			950,657,303.79
中期票据一期	3,000,000,000.00	2016.11.17	5 年	3,000,000,000.00	2,981,914,109.61			2,137,632.72				2,984,051,742.33
中期票据二期	1,700,000,000.00	2016.12.02	5 年	1,700,000,000.00	1,689,901,540.52			1,206,786.59				1,691,108,327.11
合计	--	--	--	5,700,000,000.00	5,665,126,090.52		60,000,000.00	4,648,582.71	43,957,300.00			5,625,817,373.23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其他说明

注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6年9月8日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7.00亿元中期票据。2016年9月2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016年中期票据47.00亿分2期，其中：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为（3+2）年期和5年期两个品种，规模合计30.00亿元；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为（3+2）年期和5年期两个品种，规模合计17.00亿元。

注2：2015年5月19日发行金额为10.00亿元的“15东旭债”，于2018年05月回售金额43,957,300.00元，同时将票面利率由6.00%调整为6.80%。

47、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800,919,822.81	4,935,555,693.5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83,029,636.38	857,567,856.06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041,049,457.67	801,679,583.06
合计	2,976,840,728.76	3,276,308,254.44

其他说明：

出租方名称	初始金额	本期增加	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7,086,894.20		55,695,631.40	111,391,262.80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05,984.26		28,886,569.18	173,319,415.08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87,692,310.00		57,538,462.00	230,153,848.00
立根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54,449,784.17		18,149,928.04	36,299,856.13
江苏润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4,000,000.00		8,000,000.00	216,000,000.00
陆金中华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37,134,391.04		17,141,798.88	119,992,592.16
西安润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97,659,736.26		57,517,019.88	540,142,716.38
东银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83,196,130.50		27,732,043.50	55,464,087.00
成都华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87,051,918.75			1,087,051,918.75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9,056,693.20		13,174,635.21	45,882,057.99
四川天府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2,857,785.54		5,682,233.61	47,175,551.93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492,852.61		15,160,194.28	15,332,658.33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68,483,194.45		25,785,833.33	1,142,697,361.12
华运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34,847,209.70		26,284,719.96	208,562,489.74
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31,846,944.60		55,307,824.10	276,539,120.50
横琴金投国际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17,493,864.28		36,248,977.38	181,244,886.90
山东高速环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13,670,000.00		313,670,000.00
合计	4,935,555,693.56	313,670,000.00	448,305,870.75	4,800,919,822.81

注：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为融资租赁提供1,056,813,432.82元的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及李兆廷为融资租赁提供208,471,400.97元保证，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为融资租赁提供802,200,013.06元的保证；本公司为融资租赁提供723,000,000.00元保证。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专项应付款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2,515,694.09	38,543,627.93	
产品质量保证	80,746,536.90	117,878,085.38	
合计	113,262,230.99	156,421,713.31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1,213,644.42	10,500,000.00	22,295,047.03	589,418,597.39	
减：一年内到期的政府补助	-36,478,840.45	2,824,600.01	636,521.72	-34,290,762.16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38,763,460.00		38,763,46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1,207,646.55	11,207,646.55			
合计	592,290,617.42	24,532,246.56	61,695,028.75	555,127,835.2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基础设施补偿	25,438,800.00			1,122,300.00			24,316,5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2,644,444.61			116,666.64			2,527,777.97	与资产相关
玻管二期环保补助	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	2,666,666.65			133,333.34			2,533,333.31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项目补助资金	9,999,999.94			500,000.00			9,499,999.9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4,666,666.65			233,333.34			4,433,333.31	与资产相关
项目财政贴息	313,333.37			15,666.66			297,666.71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及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71,668,666.71			3,257,666.66			68,411,000.05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补助	4,250,000.04			166,666.66			4,083,333.38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8,822,333.32			1,078,000.00			27,744,333.32	与资产相关
河南省人民政府“双百计划”项目投资补助	1,783,333.33			100,000.02			1,683,333.31	与资产相关
TFT 玻璃基板成套技术研发经费	89,166.77			4,999.98			84,166.79	与资产相关
TFT 玻璃基板项目补贴	5,944,444.43			333,333.36			5,611,111.07	与资产相关
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技术改造项目预算内投资	8,322,222.23			466,666.68			7,855,555.55	与资产相关

补贴								
TFT 玻璃基板项目补贴	11,888,888.91			666,666.66			11,222,222.25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594,444.43			33,333.36			561,111.07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国家重点产业和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	8,322,222.23			466,666.68			7,855,555.55	与资产相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161,111.10			233,333.34			3,927,777.76	与资产相关
省扶持企业自主创新资金	3,566,666.71			199,999.98			3,366,666.73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扶持资金	1,188,888.91			66,666.66			1,122,222.25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教科文款	891,666.71			49,999.98			841,666.73	与资产相关
区财政局工业结构调整项目配套资金	1,742,222.16			93,333.36			1,648,888.8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贴息及经费	1,004,444.42			53,333.34			951,111.08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3,194,444.50			166,666.68			3,027,777.82	与资产相关
工业结构调整项目财政资金	3,493,333.29			160,000.02			3,333,333.27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财政局高端信息产业链专项资金	3,861,111.09			166,666.68			3,694,444.41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项目设备投资补贴资金	29,981,766.60			1,145,800.56			28,835,966.04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	2,412,222.08			86,666.64			2,325,555.44	与资产相关

局 2011 年及 2012 年已验收省工业结构调整项目第二批资金								
战略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25,500,000.00			1,000,000.00			2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拨付基板项目	5,866,666.65			213,333.34			5,653,333.31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奖励资金	19,241,899.37			753,471.70			18,488,427.67	与资产相关
15 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专项资金	6,158,080.51			301,701.96			5,856,378.55	与资产相关
G8.5TFT-LCD 玻璃基板精密智能制造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45,000,000.00						4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央预算内投资	3,933,333.41			399,999.96			3,533,333.45	与资产相关
市 2011 年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491,666.70			49,999.98			441,666.72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资金	565,416.70			57,499.98			507,916.72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电子信息产业发展资助项目	983,333.30			100,000.02			883,333.28	与资产相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补贴款	9,399,999.99			400,000.02			8,999,999.97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资金	392,777.78			23,333.34			369,444.44	与资产相关
绵阳市财政局专项资金	236,666.66						236,666.66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精加工成果转化项目	548,333.33						548,333.33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433,888.86			16,666.68			417,222.18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战略新兴产业资金 2	3,944,444.44			28,333.38			3,916,111.06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第省级科技技术资金款	0.00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2015	18,608,333.35			891,666.66			17,716,666.69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 2016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9,852,753.54			1,601,092.62			38,251,660.92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绿色关键工艺技术改造 (840)	8,400,000.00						8,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1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集团转付补助(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 2016 年项目)	915,400.00						915,4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制造新模式工程项目	3,990,000.00						3,9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 万平米高铝超薄显示用盖板玻璃项目	4,700,000.00						4,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电子信息产业技术改造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2,580,000.00						2,5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福清市配套补助资金	1,290,000.00						1,29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 2017 年“三重一创”高端设备和新材料	13,417,100.00			447,236.64			12,969,863.36	与资产相关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转入课题五经费	150,400.00						150,4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转入 11-625 课题经费	496,000.00						496,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转入间接经费(课题四)	521,000.00						521,000.00	与资产相关
厂房建设奖励 87.75 万	854,475.22			15,349.86			839,125.36	与资产相关
汽车发展专项资金	114,399.00						114,399.00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财政局项目补贴款	6,966,547.39			294,478.50			6,672,068.89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	2,280,000.00						2,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术项目补助								
“高铝盖板玻璃成套技术”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财政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 2017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72,463.76			4,927,536.24	与资产相关
重点新产品项目	160,000.04			19,999.98			140,000.06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战略新兴产业财政拨款	3,366,000.00			153,000.00			3,213,000.00	与资产相关
30 万套无极灯镇流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644,999.92			43,000.02			601,999.90	与资产相关
高效照明系统智能化工程实验室	1,783,333.29			100,000.02			1,683,333.27	与资产相关
研发课题经费 159	2,226,000.00			2,226,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技改项目补助 150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7 年贷款贴息 487.1 万	1,127,484.71				910,455.00		217,029.71	与收益相关
科教扶持基金	1,787,595.41						1,787,595.41	与收益相关
燃料电池项目补贴款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	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专项资金 40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玻璃基板项目补助资金	86,971,803.66			658,196.34			86,313,607.3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1,213,644.42	10,500,000.00		21,384,592.04	910,455.00		589,418,597.39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行融资	608,000,000.00	608,000,000.00
合计	608,000,000.00	608,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福州东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人民币500,000,000.00元对福州东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每年享有固定收益率，待项目建成后，由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期赎回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

根据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待项目建成后，营口沿海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同，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08,000,000.00元对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每年享有固定收益率，按待项目建成后，由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期赎回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30,250,118.00						5,730,250,118.00

54、其他权益工具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760,882,845.16		270,364.11	21,760,612,481.05
其他资本公积	226,522,375.26	1,592,850.23	195,000,000.00	33,115,225.49
合计	21,987,405,220.42	1,592,850.23	195,270,364.11	21,793,727,706.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母公司2018年6月底收购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准则规定，需要对前期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期初其他资本公积追溯调整增加1.95亿元；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是本期合并东旭（营口）产生的；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是本期处置子公司旭友（无锡）公司导致的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其他资本公积的减少是合并东旭（营口）导致的对资本公积的调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义务	4,422,320.00			4,422,320.00
合计	4,422,320.00			4,422,320.00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18.45	16,582.62		2,487.39	7,752.38	6,342.85	3,233.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18.45	16,582.62		2,487.39	7,752.38	6,342.85	3,233.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18.45	16,582.62		2,487.39	7,752.38	6,342.85	3,233.93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983,921.21	6,552.46		1,990,473.67
合计	1,983,921.21	6,552.46		1,990,473.67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133,824.86			224,133,824.86
合计	224,133,824.86			224,133,824.8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0,372,296.37	1,823,695,278.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7,612,768.1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10,372,296.37	1,666,082,510.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8,296,089.08	1,733,201,682.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089,754.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1,117,508.27	352,822,141.76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67,550,877.18	3,010,372,296.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57,612,768.1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99,123,145.77	8,447,438,316.36	4,868,274,147.73	3,472,556,236.95
其他业务	1,130,728,645.11	574,551,580.73	8,164,456.37	1,406,573.27
合计	11,129,851,790.88	9,021,989,897.09	4,876,438,604.10	3,473,962,810.22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71,482.99	15,039,190.71
教育费附加	10,156,508.49	10,925,884.41
房产税	6,512,792.08	6,283,183.73
土地使用税	10,858,460.78	9,674,304.80
车船使用税	39,819.43	10,822.44
印花税	4,395,608.94	6,119,241.19
土地增值税	140,193,026.84	
环境保护税	168,421.15	
其他		876,060.45
合计	186,096,120.70	48,928,687.7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保险	32,420,959.74	9,574,777.77
寄运费	25,834,245.26	18,933,927.82
差旅费	7,538,832.95	1,598,038.88
业务招待费	8,817,205.59	1,896,338.87
办公费用	3,923,420.20	410,144.17
房租水电物业	562,745.82	283,143.75
折旧	730,676.07	266,676.23
广告宣传费	963,064.93	874,528.43
咨询服务费	6,399,309.05	5,103,982.43
技术服务费	3,967,469.34	
其它	2,734,763.47	3,514,694.22
合计	93,892,692.42	42,456,252.57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41,992,567.21	83,952,482.53
业务招待费	7,359,258.97	1,993,042.89
劳动保护费	1,128,621.91	1,218,523.31
办公费	6,110,342.22	4,516,755.75
差旅费	8,120,703.11	3,055,829.14
宣传费	3,787,328.88	2,256,407.59
运杂费	7,514,986.97	1,855,091.84
累计折旧与摊销	39,025,365.01	28,206,344.83
低值易耗品及修理费	3,471,887.09	1,292,268.34
试验费	125,698,218.19	62,869,570.14
咨询费	21,680,834.70	12,630,531.96
房租水电物业费	17,785,438.11	8,564,803.02
通讯费	674,807.32	206,798.13
股权激励费用		796,800.00
其他	5,627,343.07	15,963,423.86
合计	389,977,702.76	229,378,673.33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5,740,917.45	572,259,300.47
减：利息收入	198,162,232.24	196,711,767.79
利息净支出	397,578,685.21	375,547,532.68
汇兑损益	-11,686,449.38	-12,691,241.36
金融机构手续费	2,132,029.71	1,966,716.26
票据贴现息	4,213,453.93	0.00
融资费用	2,829,302.85	3,353,312.92
其他	160,093.98	15,607.13
合计	395,227,116.30	368,191,927.63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903,665.15	-703,581.80
二、存货跌价损失	6,962,254.46	205,619.77
合计	1,058,589.31	-497,962.03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36,624.48	-15,506,492.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3,558.36	
理财收益	13,923,452.07	22,183,417.04
合计	23,706,518.19	6,676,924.21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4,826.45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8,362,056.52	86,680,000.00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484,207.00		484,207.00
政府补助	320,000.00	69,887,507.52	320,000.00
其他补助	95,955.07		95,955.07
其他营业外收入	5,045,734.86	621,007.17	5,045,734.86
合计	5,945,896.93	70,508,514.69	5,945,89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利用 外资专项资 金	福清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挂牌补助	湖州市财政 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成 果转化项目 设备折旧费	省科技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301,701.96	与收益相关
1.24 收油坊 政府镇江市	扬中市财政 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否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山英才计划资助资金			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3.14 收第五届镇江市优秀专利奖	"镇江科技局、镇江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3.24 收科技创新奖励金	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人民政府“双百计划”项目投资补助	河南省工信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2	与资产相关
TFT 玻璃基板成套技术研发经费	郑州市科技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999.98	与资产相关
TFT 玻璃基板项目补贴	郑州市工信委和郑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33,333.36	与资产相关
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预算内投资补贴	国家发改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66,666.68	与资产相关

TFT 玻璃基板项目补贴.	郑州市工信委和郑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66,666.66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财政局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郑州市科技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3,333.36	与资产相关
收到市财政局国家重点产业和技术改造项目扶持资金	郑州市经开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66,666.68	与资产相关
收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郑州市经开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33,333.34	与资产相关
收到省扶持企业自主创新资金	河南省财政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99,999.98	与资产相关
收到财政贴息扶持资金	河南省财政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6,666.66	与资产相关

收到财政局 教科文款	郑州市财政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49,999.98	与资产相关
收到经开区 工业结构调 整项目配套 资金	郑州市经开 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93,333.36	与资产相关
收到工业贴 息	郑州市科技 局和郑州市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53,333.34	与资产相关
收到河南省 国有资产控 股运营有限 公司财政贴 息	河南省财政 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66,666.68	与资产相关
收到 2013 年 工业结构调 整项目第一 批财政资金	河南省财政 厅和郑州市 经开区财政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60,000.02	与资产相关
收到经济技 术开发区财 政局高端信 息产业链专 项资金	河南省工信 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66,666.68	与资产相关

收到 2015 年项目设备投资补贴资金	郑州市工信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145,800.02	与资产相关
收到郑州市财政局 2011 年及 2012 年已验收省工业调整项目第二批资金	河南省财政厅和郑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6,666.64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主任质量奖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92,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国外智力工作经费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国家发改委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99,999.97	与资产相关
绵阳市 2011 年重点技术改造竣工项目	绵阳市经信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是	否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目资金			的补助					
2011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	四川省经信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7,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	国家工信部电子信息产业基金管理机构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2	与资产相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补贴款	经开区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PDP 玻璃基板精加工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省经信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3,333.33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第一批省级科技技术资金款	绵阳市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1,111.12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2015	工信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政府代省财政厅拨付的 2013 年战略新兴产业资金	省经信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666.66	与资产相关
收到绵阳市财政局委托科发付的专项资金	省经信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局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款	市经信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333.33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政府代省财政厅拨付的 2013 年战略新兴产业资金	省经信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6,666.67	与资产相关
经开区 2016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市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80,113.64	与资产相关
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补贴款	经开区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94,478.53	与资产相关
基于浮法工艺生产高强超薄铝硅酸盐触控屏玻璃成果转化项目	绵阳市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6 年 12 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	绵阳市经开区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D 高透超薄高强铝硅（后补项目）	省科技厅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市财政局对城市公交的补贴款	郴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53,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新产品项目	省科技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9,999.98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战略	省发改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	是	否		18,2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财政拨款			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30 万套无极灯镇流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省经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3,000.02	与资产相关
高效照明系统智能化工程实验室	省发改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补助		补助		是	否		28,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	石家庄发改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3,333.34	与资产相关
玻璃基板项目补助资金	石家庄高新区管委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13,333.3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石家庄高新区管委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33,333.34	与资产相关
项目财政贴息	石家庄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666.66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及	石家庄财政	补助	因从事国家	是	否		3,257,666.66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局		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补助	石家庄发改委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6,666.66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石家庄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78,0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石家庄发改委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奖励资金	石家庄高新区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53,471.7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项目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6,666.64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补助（土地返还款）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22,300.00	与资产相关
设备投入奖励资金	扬中市发改经信委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9,1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心创新团队扶持基金	芜湖市财政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科技奖励	江苏泰州新能源管委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6,497,930.50	与收益相关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出口增量奖励	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14,8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经贸发展局(2012-2016)所得税退税	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3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心市委组织部拨付第三批支持经费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宿迁经济开发区财政局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宿迁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玻管二期环保补助	石家庄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320,000.00	69,887,507.52	--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68,500.00		268,500.00
违约金	2,038,214.22	472,448.13	2,038,214.22
其他	461,097.79	130,049.52	461,097.79
合计	2,767,812.01	602,497.65	2,767,812.01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6,217,607.40	180,288,675.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913,168.84	11,225,209.48
合计	282,130,776.24	191,513,884.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76,191,505.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6,428,725.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083,388.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17,305.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1,512.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13,452.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637,907.50
所得税费用	282,130,776.24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62,489.64	47,314,940.12
政府补助	61,907,216.56	58,468,830.50
保证金及押金	638,622,319.42	97,933,974.36
其他	27,459,273.74	29,668.70
合计	730,551,299.36	203,747,413.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1,021,839,493.62	752,985,658.23
咨询服务费	30,513,337.97	13,031,790.06
业务招待费	17,688,855.86	3,187,285.00
交通费	4,166,872.76	2,301,143.56
广告宣传费	5,182,114.95	3,069,680.35
差旅费	20,052,329.77	4,359,728.53
办公费	24,347,292.88	20,222,253.34
银行手续费	25,958.40	4,791.60
寄运费	13,487,314.75	2,608,089.38
备用金	9,329,418.54	1,242,892.54
保安服务费	862,988.91	72,000.00
车辆费用	193,216.07	3,120.00
通讯费	1,542,212.42	199,286.59
房租水电物业	60,663,860.42	8,317,828.86
残保金	1,204,391.96	
劳动保护费	2,939,306.44	1,472,973.11
会议费	2,145,102.71	664,731.28
运输费	44,596,072.72	1,546,078.81
招聘费	138,443.69	1,037.74
低值易耗品及修理费	8,087,098.53	386,017.64

研究开发费	37,388,611.51	25,648,041.28
信息系统费	455,883.63	2,414.71
报关及代理费	616,441.07	36,410.00
其他财务费用	6,296,589.32	22,588.12
其他	22,417,945.63	9,290,478.07
合计	1,336,181,154.53	850,676,318.8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190,962.49
合计	200,000,000.00	190,962.4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款	317,956,820.99	50,000,000.00
其他	280,256.00	
合计	318,237,076.99	5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利息	210,076,517.70	133,596,848.85
融资租赁款	280,000,000.00	103,800,000.00
资金往来款	75,708,760.40	224,500,000.00
合计	565,785,278.10	461,896,848.8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2,106,071.31	1,937,116.55
信用保证金	4,076,591.14	27,620,596.86
银行融资费用	1,900,000.00	1,130,000.00

融资租赁租金	299,742,705.14	419,037,111.72
资金往来款	332,177,258.30	50,000,000.00
合计	640,002,625.89	499,724,825.13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94,060,729.24	685,767,271.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8,589.31	-497,492.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5,906,123.13	399,428,761.84
无形资产摊销	42,850,991.09	9,559,826.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82,574.85	4,155,040.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4,826.45	30,537.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8,837,294.67	415,537,608.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706,518.19	-6,676,92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48,059.15	11,776,37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6,288.22	-11,805.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3,598,779.36	-1,025,419,094.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08,886,465.22	-2,261,677,453.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73,256,015.60	403,077,53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7,287.66	-1,364,949,813.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442,933,365.47	22,463,648,543.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114,660,756.25	25,537,802,101.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1,727,390.78	-3,074,153,558.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1,799,996.00
其中：	--
华西南充汽车有限公司	44,800,000.00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39,999,996.00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27,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37,901.86
其中：	--
华西南充汽车有限公司	3,265.51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959,251.79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3,075,384.56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762,094.14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50,000,000.00
其中：	--
旭友电子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6,272,347.41
其中：	--
旭友电子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156,272,347.41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3,727,652.5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442,933,365.47	25,114,660,756.25
其中：库存现金	460,584.36	2,461,658.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287,528,272.13	24,971,467,452.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4,944,508.98	140,731,644.6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42,933,365.47	25,114,660,756.25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51,663,690.33	主要为定期存款、票据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10,433,568,773.50	设置了抵押权以及融资租赁形成的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50,282,096.92	设置了抵押权
在建工程	1,210,207,009.84	设置了抵押权
投资性房地产	66,930,130.01	设置了抵押权
合计	14,412,651,700.60	--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5,389,780.01	6.6166	35,662,018.41
欧元	38,868.80	7.6515	297,404.62
港币	18,233.84	0.8431	15,372.95
日元	251,464,500.95	0.0599	15,066,244.11
英镑	2,277.81	8.6551	19,714.6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170.41	6.6166	7,744.13
欧元			
港币	9,694.95	0.8431	8,173.81
日元	1,726,840,023.03	0.0599	103,461,893.14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625,065.37	6.6166	23,985,607.53
欧元	2,989.00	7.6515	22,870.33
港币	906,750.01	0.8431	764,480.93
日元	223,302,422.00	0.0599	13,378,941.31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807,370.00	6.6166	25,191,844.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0、套期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30日	157,750,000.00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年05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736,964.91	-1,227,519.10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30日	140,000,00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年03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665,082.13
华西客车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04日	56,000,0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年04月04日	取得控制权	4,251,788.55	773,846.32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华西南充汽车有限公司
--现金	157,750,000.00	140,000,000.00	56,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57,750,000.00	140,000,000.00	56,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1,548,329.84	9,830,031.87	-773,762.7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6,201,670.16	130,169,968.13	56,773,762.72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中诚国建有限公司		华西南充汽车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27,075,384.55	127,075,384.55	959,251.79	959,251.79	3,265.51	3,265.51
应收款项	203,360.00	203,360.00				
存货	31,984,526.65	18,724,138.92			3,275,246.59	3,280,573.26
固定资产	11,192,806.79	9,391,876.78	24,866.48	24,888.64		
无形资产	53,241,307.46	53,849,371.07	19,486,104.61	5,402,067.11		
固定资产清理			19,499.99	19,499.99		
预付账款	318,723.00	318,723.00	227,138.68	227,138.68	585,871.75	585,871.75
其他应收款	5,297.05	5,297.05	350,323.23	350,323.23	386,428.00	386,428.00
其他流动资产	7,989,998.57	7,989,998.57	44,193.14	44,193.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125.90	2,110.00			1,331.67	
应付款项			4,200.64	4,200.64	4,839,563.18	4,839,563.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65,329.44		3,522,014.92			
预收账款	412,420.94	412,420.94			176,000.00	176,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9,926.94	59,926.94	1,258,965.67	1,258,965.67		
应交税费	8,067.95	8,067.95	23,898.68	23,898.68	10,343.06	10,343.06
其他应付款	91,280,486.44	91,280,486.44	2,259,395.34	2,259,395.34		
净资产	136,639,298.26	125,799,357.67	14,042,902.67	3,480,902.25	-773,762.72	-769,767.72
减：少数股东权益	45,090,968.43	41,513,788.03	4,212,870.80	1,044,270.68		
取得的净资产	91,548,329.83	84,285,569.64	9,830,031.87	2,436,631.57	-773,762.72	-769,767.7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被收购公司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评估公司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65.00%	同一母公司	2018年06月30日	支付对价，控制经营	27,289,664.99	-9,555,668.76		-5,213,532.93

（2）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现金	195,525,500.00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49,876,382.38	85,581,351.01
应收款项	26,247,411.94	27,508,065.58
存货	27,104,233.68	23,963,131.18

固定资产	330,341,703.53	335,451,284.12
无形资产	24,988,633.63	25,314,850.99
预付账款	2,483,530.03	858,504.05
其他应收款	32,000.00	2,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5,603,084.09	74,056,644.01
在建工程	586,201,554.22	570,609,03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4,663.88	5,334,66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5,104.15
应付款项	28,970,435.09	101,667,530.90
应付票据	1,164,100.00	
预收账款	11,593.50	9,537.00
应付职工薪酬	296,037.13	249,318.39
应交税费	1,840,851.65	280,315.37
应付利息	589,174.98	1,075,377.78
其他应付款	187,575,741.76	124,403,423.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316,392.68	36,316,392.68
长期借款	420,000,000.00	425,000,000.00
递延收益	84,997,214.64	85,655,410.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净资产	258,451,655.95	268,007,324.71
减：少数股东权益	90,458,079.58	93,802,563.65
取得的净资产	167,993,576.40	174,204,761.10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
-------	--------	--------	--------	----------	--------------	------------------------	----------------	------------------	------------------	------------------------	-----------------------	-----------------------

						有该子 公司净 资产份 额的差 额				失	主要假 设	资损益 的金额
旭友电 子材料 科技（无 锡）有限 公司	550,000, 000.00	51.00%	出售	2018 年 04 月 28 日	收到对 价，完成 财产权 交接，丧 失控制 权	-2,053,5 58.36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石家庄宝石彩色 玻壳有限责任公 司	石家庄	石家庄市黄河大 道 9 号	光电显示材料	81.26%		设立
芜湖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经济技术开 发区万春街道纬 二次路 36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设立
武汉东旭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东湖开发 区关山一路 1 号 华中曙光软件园 商界 2 幢一楼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设立
北京旭丰置业有 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丰台区科 学城星火路 10 号 1 号楼 C17 室	房屋建筑业	100.00%		设立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蓬溪北路 500 号	光电显示材料	88.89%		设立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南三路 66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高新区珠江大道 377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 80 号 B 区 2 号楼二层 206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	70.00%		设立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	扬中市油坊镇新材料工业园区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北京东旭华清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6 号 3 号楼 1 单元 12 层 1201-E18(园区)	投资管理	70.00%		设立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建省福州保税港区加工贸易区监管大楼 109 室 072 区间(福清市新厝镇新江路 9 号)	光电显示材料	87.25%	12.75%	设立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芜湖	安徽省江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 A 楼 302 室	装备及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闵行区江川东路 28 号 3 幢 2 层 02 室	石墨烯产业化应用	50.5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深圳旭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市金牛区二环路西三段 181 号 15 号楼 21 号	建筑安装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 2898 号 A 区	新能源汽车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绵阳	绵阳市经开区涪滨路北段 177 号	光电显示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二期)28层	机器人、智能电子设备的研发与制造业	67.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省营口市新城大街19号	光电显示材料	65.00%		同一控制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注：根据签订的协议，泰州东旭石墨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决策项目投资、退出等事项。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其中：普通合伙人北京东旭华清投资有限公司委派2名委员，有限合伙人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派1名委员以及社会选聘2名委员，有限合伙人泰州市金太阳能源有限公司不选派委员，委员会主席由普通合伙人代表出任。决策事项由决策委员会大多数（4票及以上）同意方为有效，投资委员会主席拥有一票否决权。普通合伙人北京东旭华清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泰州市金太阳能源有限公司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0.00%	6,454,615.67		119,029,434.07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50%	-3,276,208.31		48,922,792.83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33.00%	-405,081.30		44,685,887.13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1.11%	-44,707.04		99,730,691.36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州旭	761,479,	443,418,	1,204,89	719,324,	188,000,	907,324,	646,709,	423,862,	1,070,57	601,135,	188,000,	789,135,

福光电 科技有 限公司	050.29	584.41	7,634.70	049.52	000.00	049.52	574.39	686.32	2,260.71	214.70	000.00	214.70
上海碳 源汇谷 新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24,391,6 45.13	81,670,8 85.30	106,062, 530.43	7,228,60 5.53	0.00	7,228,60 5.53	29,877,8 54.31	84,534,6 00.13	114,412, 454.44	6,477,59 8.47	389,647. 55	6,867,24 6.02
深圳市 三宝创 新智能 有限公 司	63,785,0 58.35	63,842,4 66.68	127,627, 525.03	2,930,16 4.51	0.00	2,930,16 4.51	30,316,9 02.09	63,243,3 57.85	93,560,2 59.94	91,760,9 02.27	0.00	91,760,9 02.27
东旭（昆 山）显示 材料有 限公司	795,994, 353.63	601,563, 285.70	1,397,55 7,639.33	219,891, 650.51	280,000, 000.00	499,891, 650.51	529,335, 649.08	506,767, 622.38	1,036,10 3,271.46	138,034, 919.30	0.00	138,034, 919.3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福州旭福光 电科技有限 公司	632,696,266. 30	16,136,539.1 7	16,136,539.1 7	-15,703,750.7 6	46,983,656.1 8	1,844,869.14	1,844,869.14	-21,118,901.4 8
上海碳源汇 谷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488,093.83	-6,566,421.86	-6,566,421.86	12,587,728.4 7	194,829.10	20,745,934.2 3	20,745,934.2 3	8,580,349.37
深圳市三宝 创新智能有 限公司	736,964.91	-1,101,997.15	-1,101,997.15	-730,374.74				
东旭（昆山） 显示材料有 限公司	16,409,299.1 7	-402,363.34	-402,363.34	-253,855,084. 87		-360,330.51	-360,330.51	2,968,413.5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省石家庄市	金融服务	4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440,811,321.54	2,682,394,584.48
非流动资产	17,426,928,351.70	9,907,461,970.78
资产合计	19,867,739,673.24	12,589,856,555.26
流动负债	14,841,406,072.32	7,579,701,042.91
负债合计	14,841,406,072.32	7,579,701,04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26,333,600.92	5,010,155,512.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10,533,440.37	2,004,062,204.9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10,533,440.37	2,004,062,204.94
营业收入	105,177,198.83	75,053,678.73
净利润	16,178,088.57	-39,256,450.56
综合收益总额	16,178,088.57	-39,256,450.56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0,804,634.60	126,422,519.7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365,389.05	196,087.39
--综合收益总额	5,365,389.05	196,087.3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

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由于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2018年1到6月及2017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日元、欧元、英镑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79、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高新区珠江大道 369 号	投资、生产、研发等	318.00 亿	15.97%	21.8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兆廷。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大诚信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联营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
东旭（德阳）石墨烯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
淄博巴士客运有限公司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东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锦州旭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北装潢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中光电总经理为李兆廷
石家庄旭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银川市凤翔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易县旭华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李青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安徽东旭大别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汇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工贸公司矿泉水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石家庄东旭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安轩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和谐光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泰铁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防费				360,500.00
安徽东旭大别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茶油	28,800.00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材料	4,000,000.00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	98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北京和谐光路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灯	287,179.49	
成都泰铁斯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灯	23,131.62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灯	13,203.41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牵引辊、备品备件	611,459.82	504,871.80
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431,182.25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节能灯	40,528.38	
东旭北方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石墨烯	48,801.64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节能灯	1,589,885.32	
东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3,794,623.64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节能灯	811.97	
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石墨烯		2,735.05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719,618.11	
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745,454.55	
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	石墨烯	15,404.96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9,945,292.12	7,565,972.68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节能灯	-37,264.96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29,566.55	
汇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节能灯	270,305.10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46,614,031.74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46,435,095.47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40,707,948.79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节能灯	263,333.34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35,168,074.85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石墨烯	13,641.03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594,000.00	
易县旭华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39,616,134.40	7,783,800.00

银川市凤翔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45,273,158.21	97,789,036.93
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22,413,913.92	
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节能灯	6,974.36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18,348,758.4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五矿（营口）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2012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06 月 30 日	注 1	250,000.0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注1：托管费用包括股权托管费（50万/年）和经营托管费。经营托管费为基本管理费和奖励管理费，其中基本管理费为100万元/年，奖励管理费按每年托管公司实现的税后经营利润净额的5%计算（奖励管理费的基数扣除以前年度的亏损）。

注2：托管费用包括股权托管费（50万/年）和经营托管费。经营托管费为基本管理费和奖励管理费，其中基本管理费为100万元/年，奖励管理费按每年托管公司实现的税后经营利润净额的5%计算。

注3：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30日购买了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65%的股权，股权托管协议终止。

(3) 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15 日	2019 年 03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3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2 日	2019 年 05 月 2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6 日	2019 年 06 月 24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31 日	2018 年 07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400,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15 日	2018 年 08 月 14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50,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03 日	2018 年 08 月 02 日	否
李兆廷	40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否
李兆廷	56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5 日	2018 年 12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8 年 12 月 2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16 日	2018 年 11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27 日	2019 年 02 月 2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8 日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07 日	2018 年 07 月 0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26 日	2018 年 07 月 0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11 日	2018 年 08 月 1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29 日	2018 年 08 月 2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25 日	2018 年 09 月 24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09 日	2018 年 10 月 0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30 日	2018 年 08 月 2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22 日	2018 年 09 月 2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2 日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29 日	2018 年 09 月 2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6 日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1 日	2019 年 06 月 0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08 月 24 日	2018 年 08 月 24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18 年 11 月 1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7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1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3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13 日	2019 年 02 月 1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42,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10 日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38,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11 日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19 日	2019 年 03 月 1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019 年 04 月 0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2 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0 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299,650,000.00	2016 年 06 月 07 日	2019 年 06 月 0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20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19 年 05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30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02 日	2019 年 06 月 0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115,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2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2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9 日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1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94,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5 日	2018 年 12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00,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03 日	2019 年 03 月 0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4,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29 日	2018 年 09 月 2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99,000,000.00	2017 年 02 月 24 日	2018 年 08 月 23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97,000,000.00	2017 年 04 月 27 日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东旭光电投资有限公司、李兆廷	40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41,666,666.62	2017 年 01 月 06 日	2019 年 01 月 0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99,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07 日	2019 年 07 月 0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75,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26 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300,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150,000,000.00	2015 年 04 月 22 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450,000,000.00	2016 年 09 月 30 日	2021 年 09 月 29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545,000,000.00	2013 年 01 月 28 日	2021 年 01 月 2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9,699,600.00	2013 年 01 月 28 日	2021 年 01 月 2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55,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07 日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8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30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6 日	2020 年 11 月 0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99,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7 日	2020 年 11 月 0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20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6,813,432.82	2016 年 05 月 25 日	2019 年 05 月 2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58,352,857.29	2016 年 05 月 31 日	2021 年 05 月 30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35,118,543.68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19 年 06 月 1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李青	200,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27 日	2019 年 05 月 2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李兆廷	15,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0 日	2018 年 10 月 15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17 日	2028 年 03 月 17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28 年 06 月 16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06,000,000.00	2016 年 09 月 03 日	2024 年 09 月 02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8 日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否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7 日	2019 年 06 月 27 日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10,860.00		629,722.60	
应收账款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3,600.00	
应收账款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549,142.58		19,184,644.15	
应收账款	锦州旭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449,198.07		2,449,198.07	
应收账款	昆明东旭启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1,056,762.56		29,110,261.39	
应收账款	银川市凤翔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1,832,540.69		173,363,844.40	
应收账款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079,177.86			
应收账款	漳州市盛华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886,092.23			
应收账款	嵊州浙旭置业有限公司	19,316,896.10			
应收账款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107,754.19			
应收账款	重庆东旭启德置业有限公司	4,701,058.91			

应收账款	东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74,086.00			
应收账款	福建恒达投资有限公司	3,020,000.00			
应收账款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03,222.06			
应收账款	广东华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549,142.58			
应收账款	汇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1,379.90			
应收账款	北京和谐光路科技有限公司	138,000.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鸿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405.00			
应收账款	湖南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626.16			
预付款项	河北宝石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预付款项	河北装潢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848,396.00		835,68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42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32,132,857.44		132,132,857.4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14,948.00	14,948.00
应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986,344.16	6,344.16
应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克拉大径塑管有限公司	533,942.80	533,942.80
应付账款	石家庄宝石众和钢塑门窗型材有限公司	4,030,296.40	30,296.40
应付账款	石家庄旭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20,164.09	1,320,164.09
应付账款	石家庄东旭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4,381.92	14,381.92

	司		
预收账款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6,176,000.00	46,176,000.00
预收账款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8,692.80	38,692.80
预收账款	易县旭华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562,318.00	3,852,318.00
预收账款	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371,921.9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2,000.00
其他应付款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198,526,185.51	470,099,941.55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电真空玻璃有限公司	4,739,613.30	4,700,985.30
其他应付款	西藏旭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850.92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宝石旭铭管业有限公司	97,031.00	97,031.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成都同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因借款合同起诉四川上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王绍清、林素琼、杨建忠、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请求借款金额本金6,500,000.00元,利息877,500.00元,罚息1,395,333.33元,共计8,772,833.33元,其中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成都高新法院(2016)川0191民初10209号,第一次通知2016年10月11日开庭,后承办法官电话通知律师延期开庭,尚未判决,截止报告日尚未判决,法院判7,377,500.00元,由上为公司承担,王绍清、林素琼、杨建忠、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连带责任。法院冻结金额及利息7,441,788.00元。

2、六盘水久翔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起诉公司,请求公司支付金额341,198.25元工程款及2014年4月30日起的利息(按年利率6%计算),贵州省织金县法院(2017)黔0524民初1929号,2017年6月20日开庭,目前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权异议上诉审理中。

3、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许文华,请求金额诉讼请求:1、工程款和保证金300.00万元及自2013年8月10日起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利息损失至付清时止;2、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湖北省巴东县人民法院(2017)鄂2823民初992号,该案2017年6月12日14:40开庭,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上诉审理中。

4、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反诉被告):周继红,被告(反诉原告):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被告(反诉第三人):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被告(反诉第三人):成都北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4月21日作出(2013)南中法民初字第2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道隧集团向周继红支付各项款项167,034.97元及利息,利息从2013年5月16日起算;驳回道隧集团的反诉请求。一审判决后,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和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均提起上诉。

5、劳动合同纠纷,原告:杨在兵,请求金额333,874.00元,四川省德格县人民法院(2017)川3330民初16号案,2017年7月20日9时开庭。2017年7月25日,四川省德格县人民法院(2017)川3330民初16号判决书,裁定罗治聪支付原告333,874.00元,四川省金坤劳务公司、道隧集团广安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已提起二审上诉。

6、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重庆茗艺劳务有限公司,请求金额支付工程补偿等款项500.00万元及2011年8月1日起的利息。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2017)川1302民初第2370号案,2017年7月26日15:30开庭,案件移交至成都市铁路运输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中。

7、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重庆茗艺劳务有限公司被告: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第三人:四川省南充宏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土石方工程分公司,诉讼请求:道隧集团给付现场物资设备款4,266,061.00元及2011年1月23日的利息;中交路桥和第三人在接收的现场物资设备款2,750,721.63元范围内承担连带支付责任。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2017)川1302民初第2371号,2017年7月27日15:30开庭,案件移交至成都市铁路运输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中。

8、民间借贷纠纷,原告:叶平远,被告:何远缘、道隧集团,原告请求:立即偿还借款本金3,300,000.00元及期内利息726,000.00元、逾期利息和罚息等;支付实现债权的律师费、差旅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80,000.00元。原告请求:立即偿还借款本金2,700,000.00元及期内利息972,000.00元、逾期利息和罚息等;支付实现债权的律师费、差旅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50,000.00元。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受理并于2018年8月3日向道隧集团发出(2017)渝0108字第5009、5010号应诉通知书。

9、买卖合同纠纷,原告:天全紫石乡小仁杨柳坪砂场建材经营部,请求支付砂石材料款2,262,194.00元及按同期银行利率计算自起诉之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四川省天全县人民法院(2017)川1825民初668号案,道隧集团提出管辖权异议,本案定于2017年8月18日9:00开庭,管辖权异议申诉中。

10、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原告:闫开元,被告: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A2-1标项目经理部、谢万有、尹修超,请求赔偿机电井、水泵损坏及其他损失共计182,900.00元。和林格尔县人民法院(2015)字第01292号案,定于2015年12月29日开庭。

11、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南充建安劳务有限公司,被告: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第三人: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请求与道隧有关的诉讼请求:判令被告给付原告由第三人转移的债权3,850,838.84元及利息,第三人承担连带责任。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2017)川1302民初1489号,该案2017年6月6日15:30开庭,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处于管辖权异议审理阶段。

12、追偿权纠纷,原告:梁红林,请求金额234,000.00元即逾期支付的利息,华蓥市人民法院(2016)川1681民初225号,2017年7月21日开庭,2017年8月8号,华蓥市人民法院(2016)川1681民初225号判决书,裁定道隧返还原告10万及从(2016.9.20)起按同期贷款利息计算利息。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66,841.50	100.00%	333,978.91	1.39%	23,732,862.59	24,456,691.50	100.00%	619,428.91	2.53%	23,837,262.59
合计	24,066,841.50	100.00%	333,978.91	1.39%	23,732,862.59	24,456,691.50	100.00%	619,428.91	2.53%	23,837,262.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900.00		
1 年以内小计	900.00		
3 至 4 年	138,768.39	69,384.20	50.00%
5 年以上	264,594.71	264,594.71	100.00%
合计	403,363.10	333,978.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23,663,478.4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85,45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河北盛世机械工具集团有限公司	285,450.00	
合计	285,45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20,069,912.24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83.3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0.0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77,650,814.21	100.00%	1,590,109.46	0.02%	7,276,060,704.75	4,792,302,782.16	100.00%	1,590,109.46	0.03%	4,790,712,672.70
合计	7,277,650,814.21	100.00%	1,590,109.46	0.02%	7,276,060,704.75	4,792,302,782.16	100.00%	1,590,109.46	0.03%	4,790,712,672.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12,411,147.86		
信用期外 1 年以内	96,550.70	4,827.54	5.00%
1 年以内小计	12,507,698.56	4,827.54	
3 至 4 年	200,000.00	100,000.00	50.00%
5 年以上	1,485,281.92	1,485,281.92	100.00%
合计	14,192,980.48	1,590,109.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往来	7,235,364,183.36		
保证金	26,693,666.66		
个人公务借款	676,970.63		
个人代扣保险	576,360.09		
出口退税	146,652.99		
合计	7,263,457,833.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7,235,364,183.36	4,728,633,349.92
往来款	14,192,980.48	28,846,088.84
保证金	26,693,666.66	31,693,666.66
个人公务借款	676,970.63	159,109.89
个人代扣保险	576,360.09	446,555.34
其他	146,652.99	2,524,011.51
合计	7,277,650,814.21	4,792,302,782.1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30,661,471.94	信用期内	38.90%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03,648,360.33	信用期内	34.40%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往来款	745,000,000.00	信用期内	10.24%	
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5,852,347.30	信用期内	6.26%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2,500,616.65	信用期内	3.88%	
合计	--	6,817,662,796.22	--	93.6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295,190,195.21	378,172,649.84	22,917,017,545.37	21,269,035,359.71	378,172,649.84	20,890,862,709.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41,338,074.97		2,141,338,074.97	2,129,502,187.30		2,129,502,187.30
合计	25,436,528,270.18	378,172,649.84	25,058,355,620.34	23,398,537,547.01	378,172,649.84	23,020,364,897.1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90,900,000.00			290,900,000.00		
石家庄旭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66,568,609.92			1,966,568,609.92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91,853,741.58			1,791,853,741.58		
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21,178,272.58	800,000,000.00		2,021,178,272.58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711,064,000.00			4,711,064,000.00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45,000,000.00			1,745,000,000.00		
武汉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247,200.00		690.57	3,246,509.43		
福州旭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深圳旭辉投资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股有限公司						
旭友电子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70,628,050.30		570,628,050.30			
东旭(营口)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67,993,576.37		167,993,576.37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壳有限责任公司	439,341,956.80			439,341,956.80		378,172,649.84
江苏吉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222,345,300.00	71,040,000.00		293,385,300.00		
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北京旭丰置业有限公司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453,728.53			3,000,453,728.53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3,800,000,000.00	1,400,000,000.00		5,200,000,000.00		
深圳市三宝创新智能有限公司		157,750,000.00		157,750,000.00		
北京东旭华清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3,454,500.00			73,454,500.00		
泰州东旭石墨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21,269,035,359.71	2,596,783,576.37	570,628,740.87	23,295,190,195.21		378,172,649.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确认的投资 损益	收益调整	变动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大诚信 国际商业 保理有限 公司	73,306,96 8.08			2,886,186 .76						76,193,15 4.84	
东旭（德 阳）石墨 烯产业发 展基金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9,454,20 0.71			29,527.77						19,483,72 8.48	
东旭集团 财务有限 公司	2,004,062 ,204.94			6,471,235 .43						2,010,533 ,440.37	
淄博巴士 客运有限 公司	32,678,81 3.57			2,448,937 .71						35,127,75 1.28	
小计	2,129,502 ,187.30			11,835,88 7.67						2,141,338 ,074.97	
合计	2,129,502 ,187.30			11,835,88 7.67						2,141,338 ,074.97	

（3）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石家庄宝石彩色玻壳有限责任公司	378,172,649.84			378,172,649.84
合计	378,172,649.84			378,172,649.8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602,917.98	38,492,540.23	11,006,532.52	6,941,391.49
其他业务	713,064.42		27,591,148.66	21,150,871.79

合计	55,315,982.40	38,492,540.23	38,597,681.18	28,092,263.28
----	---------------	---------------	---------------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35,887.67	-15,507,683.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628,050.30	
其他投资收益	13,923,452.07	22,183,417.04
合计	5,131,289.44	6,675,734.01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4,826.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668,918.0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923,452.07	投资理财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484,20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555,668.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35,849.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4,248.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87,734.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52,164.99	
合计	46,950,610.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9%	0.140	0.1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主管会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注】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立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8月30日